

IX

9Marks

建立健康教会

福音信息与个人布道

福音信息 与 个人布道

狄马可 著

狄马可 (Mark Dever)

陈晨 译

IX



“狄马可对圣经的认真态度带领他为基督的身体而深入地思考、广泛地阅读、清晰地教导，并且写下易读的属灵书籍来祝福众教会。传福音是教会的责任，传福音也是蒙救赎的圣徒仍然生活在世上的原因之一。要有效地传福音，就得合乎圣经地传福音。狄马可可在本书中帮助我们认识到如何动员教会来既有效又正确地传扬福音信息。”

约翰·麦卡瑟 (John MacArthur)，加州太阳谷恩典社区教会牧师

“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说，传福音太困难以至于我们常常想要逃避这一责任。狄马可写下此书意在摇动我们，帮助我们整理思路，认识到传福音包括什么，并且激励我们的心去负责地传扬福音。本书恰逢其时，会对我们大有裨益。”

巴刻 (J. I. Packer)，维真学院神学教授

“这本书的核心是福音。狄马可鼓励我们、教导我们，乃至挑战我们去宣扬全备的福音、恩典的福音、真理的福音和良善的福音。”

兰迪·纽曼 (Randy Newman)，《提问式布道》一书作者

“狄马可帮了每个基督徒和每个牧师一个大忙！他以非常谦卑的态度来帮助我们吧福音信息的真理和我们想要看到人们得救的愿望连结在一起。这本小书查验我们的内心、纠正我们的思想、呼召我们对神忠心，并且用劝勉和榜样鼓励我们。”

安泰博 (Thabiti M. Anyabwile)，安娜科斯塔河教会牧师

狄马可 (Mark Dever) 是华盛顿特区国会山浸信会主任牧师，也是九标志事工的总裁。他在美南浸信会神学院获得神学硕士学位，博士毕业于剑桥大学。他是多本书籍的作者，已经译成中文的有《健康教会九标志》和《深思熟虑的教会》，这两本书由美国麦种传道会分别在2009年和2011年出版。

ISBN 978-1-940009-38-4



9 781940 009384

“在这本很棒的小书中，狄马可涵盖了用福音接触非信徒的基础知识，并且他的论述非常具有说服力。读者们可以从中得到很多简单实用的指导。”

柯若柏博士，哥顿－康威尔神学院杰出教授

“很少有人能够既有传福音的热心，又有学者的风范，并且以属灵的方式来谈论传福音这一话题，我的朋友狄马可做到了。透过阅读和思考这本小书中的神学真理，我们都能够成为更好的布道者。”

约翰·亨特（Johnny Hunt），乔治亚州伍德斯托克第一浸信会牧师

“本书作者在十多年前带领我成为基督徒。他的福音讲论很有感染力。在我认识的人中，他是唯一为着传福音的目的而带领学校无神论小组的基督徒。这本小书中包含了很多如何顺服大使命的建议，它应该激发我们传福音的热心，帮助我们——无论是个人还是教会——成为在黑暗宇宙中闪耀的群星。”

约翰·福尔马（John Folmar），阿联酋迪拜联合基督教会牧师

“虽然我们的神学观点不同，但是我们都看到同样的问题：基督徒生活和教会事工的目的都是为了向世界分享上帝救赎的信息。无论你的宗派传统是什么，这本书里所讲论的内容都会帮助你更好地理解福音使命。我认识狄马可三十多年了，他总是学习和操练本书中所写的真理。所以，你应当阅读、成长并且照此去做！”

大卫·托马斯（David R. Thomas），莱克星顿联合循道会主任牧师

“狄马可非常渴望看到人们归向基督，同时他又牢固地委身于合乎圣经的福音布道，这使他为我们这个时代写下这本重要的小书。渴望忠心传讲福音信息的人都应该好好读一读。”

麦克·斯泰尔斯（J. Mack Stiles），迪拜国际学生福音团契书记

福音信息 与 个人布道

狄马可 著
陈晨 翻译

九标志中文事工

福音信息与个人布道

The Gospel and Personal Evangelism

作者：狄马可（Mark Dever）

本书英文版由福音出版社（Crossway）2007 年出版

ISBN: 978-1-940009-38-4

PDF ISBN: 978-1-940009-39-1

除非特别说明，所有圣经引文均来自和合本圣经
九标志中文事工

献 给

我珍贵的朋友

约翰、卡兰、瑞安，

感谢上帝和他的信实，借传福音结下他们这些美好
果实；

还有下面的朋友，他们曾教导我如何传福音——

吉姆·巴刻（Jim Packer）、

威尔·梅茨格（Will Metzger）、

麦克·斯泰尔斯（Mack Stiles）、

席倍斯亭·崔吉（Sebastian Traeger）。

目 录

前言.....	1
开 篇： 一个美丽的故事.....	3
第一章 我们不爱传福音的原因.....	7
第二章 福音的内容.....	15
第三章 谁应当传福音.....	25
第四章 传福音的正确方法.....	33
第五章 传福音的误区.....	45
第六章 传福音的后续事宜.....	57
第七章 我们应当向人传福音的原因.....	65
结 语： “关闭交易”	75
推荐阅读.....	81
附录： 写给牧者.....	83

前言

挚友狄马可（Mark Dever）给我的第一印象是行走如飞，像他说话一样疾速。那是 10 多年前的一天，我驱车从我在华盛顿郊区的教会，前往拜会狄马可。他是国会山浸信会（Capitol Hill Baptist Church）的主任牧师。那天，风和日丽、万里无云，马可提议我们走到教会古老建筑附近的赛百味餐厅用餐。虽然我平日走路很快，但仍远远赶不上马可。

进餐厅前，马可告诉我，他经常来这里用餐，并非因为这里的食物可口，而是为了向人传福音。我们进门后，他亲切地呼唤餐馆老板的名字，和他们友好地闲聊，这是一对来自印度的穆斯林夫妇。

入座后，我带着好奇心询问马可如何看待非基督徒，又是用怎样的战略传福音。他告诉我，他常常故意出现在同样的餐馆和商业场所，与人结交，从中寻找布道机会。

自从那天后，我开始效法马可。在我看似寻常的普通生活中，我不断向身边的人传讲好消息。为此，我得到很多喜乐。

也许，你像我一样，在周而复始的日常生活中，对身边沉沦的灵魂毫不在意或缺少关注；亦或，你渴望向人分享福音，却不知道怎样与人建立关系或打开话题。无论怎样，《福音信息与个人布道》这本书能鼓励你，装备你。你必定能受到马可的感染，更火热地传福音，也能获得一些切实可行的个人布道建议。

虽然所有信徒都能因为这本书受益，但本书也特别适用牧者。在地方教会开展传福音事工，这是牧者的重要责任，但难度也不小——可能不只是难，而是极其艰难。但借着《福音信息与个人布道》，马可将用他的智慧、教导和丰富经验帮助你开展这项至关重要的事工。

这是多年来我一直催促马可写这本书的原因。我盼望因为这本书，你、我、教会会众和牧者能靠着神的恩典，注意到那些屡遭忽视的人；因为这本书，我们能与那些毫无盼望，也不认识神

的罪人成为朋友；因为这本书，我们能向人分享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代赎的好消息；因为这本书，有一天，沉沦的灵魂能离弃罪恶，信靠救主代替他们的受死和复活。那时，欢呼之声将响彻云霄——天地同乐（路 15:10）。

马可，谢谢你写完这本《福音信息与个人布道》，更谢谢你以身作则，怜悯失丧者的灵魂，并忠心传讲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消息。但愿这本书能帮助更多的人悔改归主，也结出更多传福音的果子。

期待与你再次共进午餐，我的朋友。我们一起去赛百味吃饭吧！

主权恩典事工（Sovereign Grace Ministries）

查尔斯·马哈尼（C. J. Mahaney）



开篇：一个美丽的故事



我想和你讲一个故事，故事的主角是一个你渴望效法的人。我将提到很多细节，这是我讲故事的方式，希望你耐心听我说。

1872 年，约翰·哈珀（John Harper）出生在苏格兰格拉斯哥的一个基督徒家庭。他在 14 岁左右信主，从那时起，他开始传福音。17 岁时，他第一次在村落的马路上讲道，倾注全部的热情呼吁人悔改、信上帝。

哈珀白天在工厂打工，晚上在街上讲道，这样在街头辛劳了五六年后，伦敦浸信会先驱差会（Baptist Pioneer Mission）卡特牧师（E. A. Carter）慧眼发现他。因为卡特牧师的帮助，哈珀能够把时间和精力完全投入于他最钟爱的工作——传福音。很快，在 1896 年 9 月，哈珀开始建立教会。这间教会最初只有寥寥 25 名成员，但在他 13 年后离开时，人数已达 500 人之多。^①这时，哈珀已经结婚，又丧偶。他的妻子在逝世前给他留下了一个美丽的小女孩，名叫纳娜（Nana）。

哈珀一生命运乖蹇，几次因为落水遇险。一次是在他 2 岁半，他掉进水井，后来被母亲抢救。一次是在他 26 岁，一股逆流把他卷入海中，几乎夺走他的生命。一次是在他 32 岁，他乘船前往地中海，结果船只中途漏水，他再次与死神相遇。但奇怪的是，这些命悬一线的经历，似乎只是加增了哈珀传福音的热情，这是他一生最显著的特点。

在伦敦牧养教会期间，哈珀以他一贯的火热和忠心传讲福音。由于他火热布道，远在美国芝加哥的穆迪教会（Moody Church）邀请他举办越洋讲座。他应邀前往，讲座反响热烈。几年后，穆迪教会再次向他发出邀请。正因为这份邀请，哈珀带着他的二等

^① 该教会起初名为普莱斯利路浸信会（Paisley Road Baptist Church），现名为哈珀浸信会，位于苏格兰格拉斯哥。

舱船票，从英格兰南安普顿上船，准备开始他的美国之旅。

这时，哈珀的妻子刚刚过世，因此，哈珀身旁带着他的独女——年仅 6 岁的纳娜。之后所发生的故事主要有两个来源。一是 80 岁高龄的纳娜本人的回忆，她在 1986 年过世。她记得那天夜里，大概在午夜，父亲几次摇醒她说，他们的船撞上冰山，救援船只正火速赶来，很快就要抵达。但为了安全起见，他让纳娜和另一位同行的表亲坐在救生艇上，自己则留在船上等救援船到来。

剩下的故事是一起著名的悲剧事件。小纳娜和她的表亲最终获救，但是，她们所在的那艘船名叫“泰坦尼克”。我们能够听闻哈珀消息的惟一来源，是几个月后安大略省汉密尔顿的一次祷告会。其中，一名年轻的苏格兰男子噙着泪水告诉我们，他如何奇迹般地信主。那一夜，他就坐在撞击冰山的泰坦尼克号上。船沉后，他双手紧抓一块漂浮的船板，浮在冰冷的水面上。“忽然，”他说，“海浪把一名男子带到我旁边，他双手也抓着船只碎片。

他大声问我，‘先生，你得救了吗？’

‘没有，’我说。

他又喊道，‘当信主耶稣，你必得救。’

这时，一股海浪把他带走了，但只一会儿，海风又把他重新吹到我身边。‘你现在得救了吗？’他再次问我。

‘没有，’我回答。‘当信主耶稣，你必得救。’

这时，他的手离开船板，身体坠入海中，只剩下我一人独自面对黑夜，我的脚下流淌着 2 英里之深的海水。就在那一刻，我决定接受基督作我的救主。我是约翰·哈珀生前带领的最后一名归主之人。”^②

现在，我再给你讲一个截然不同的故事——我自己的故事。我也是一名传道人，但是我不太像约翰·哈珀。有时，我并不甘心传福音。更确切地说，有时我不只感到勉强，而是压根不向人传福音。我内心曾经历过这样的挣扎：“到底要不要和他说话？”

② Moody Adams, *The Titanic's Last Hero: Story About John Harper* (Columbia, SC: Olive Press, 1997), 第 24-25 页。

我性格极其直率，即使按美国人的标准，我也属于完全放得开的那类人，可是，当我有机会向人传福音时，我会变得异常安静，唯恐侵犯他人的隐私。也许我和对方正并肩坐在飞机上（在这种逼仄的空间中，对方已经没有太多隐私）；也许对方正在和我聊天；也许对方是我认识多年的亲戚，或我从未见过面的陌生人，但无论那个人是谁，在那一刻，对方成为我灵性的挑战，因为我正在寻找借口，不想为神作见证。

如果神要在未来审查每个人错失的布道机会，恐怕轮到我时，我要耽搁大家很长一段时间。

如果你的个人布道经历和我很像（很多人都是这样），我鼓励你拿起这本小册子。我写这本小书的目的，是为了在传福音的事上给人鼓励、教导、督责和激励，并澄清传福音的误区。所有内容浓缩为几章，每章篇幅很短。我希望因为这本书，更多的人能够听到耶稣基督的好消息。

面对这个美妙的消息，我们竟然难以启齿，这难道不奇怪？谁会犹豫把中头奖的消息告诉好友？哪位医生不会把积极的检查结果（这显然是个好消息）告诉病人？谁在接到白宫来电，说总统希望召见自己，不会以此为豪？

我们已经知道全世界最美好的佳音，既然如此，我们为何迟迟不能把福音告诉别人？有时，我们的问题可能出自下述种种借口和原因：我们还不够认识福音或自以为学识不够；我们认为传福音是其他人，例如牧师或宣教士的专职；我们不知道应该如何传福音；我们误以为自己在传福音，其实不是。

还有，如果我们忠心地传福音，但对方听后心生不安，甚至怒火中烧，我们该怎么做？又或者，我们传福音很顺利，但等对方跟我们作完“决志祷告”，或对方没有决志，但表示愿意成为基督徒，我们又该怎么做？

此外，还有一个传福音的常见问题。一些人可能心想：其实我并非真心想传福音，而是因为内疚心理作祟，我是否可以带着这样的心态传福音？我知道这样不好，但也许神能理解？我想在

本书中回答以上问题。另外，我还想解答几个和传福音有关的疑问：我们为什么不爱传福音？福音的内容是什么？谁应当传福音？传福音的正确方法是什么？传福音的误区是什么？传福音有哪些后续事宜？我们为什么应当传福音？一言以蔽之，我希望借着这本书，讨论当今世上最好的消息和分享这个好消息的方法。

神已经命定传福音的人和方法，神是我们所传扬的好消息（*evangel*）之主角。因此，传福音的最终原因是因为神。我祷告这本书能帮助我们厘清凌乱的想法。

上述问题并非彼此孤立，而是紧密相连、互相影响，但是每个问题都能从独特视角帮助我们认识圣经中的伟大主题——传福音。为了回答上述问题，我们将一起考查整本新约，从布道的关键经文《使徒行传》，到福音书和新约书信。

当然，这本书无法穷尽所有的布道疑问（因为我显然无法回答所有问题），但我希望你能借着这些讨论更认识布道真理，也更顺服真理。我不能把你变成第二个约翰·哈珀（我自己也离他相距甚远），但我们都能更忠心地传福音。

我还有一个祷告心愿。我盼望你在迫切传福音的同时，也能在你所在的地方教会培养布道文化。什么是布道文化？在我看来，布道文化是指信徒愿意与他人分享福音，弟兄姐妹也能够为传福音交通祷告，并定期制定计划、付诸行动，帮助彼此更好地传福音。我们希望传福音成为一种常态——无论在信徒平时的个人生活，或在教会当中。

我写本书正是出于这样的心愿。我盼望拿起这本书的你，也一样。

第一章 我们不爱传福音的原因



阿奇博尔德·罗伯逊（A.T. Robertson）是一位颇有声望的圣经教师和神学院教授，也因严厉的教风闻名。有时，他要求学生站在台前，背诵指定书目中一段冗长的课文。一些学生可以完成这样的难题，一些做不到。如果有一位学生表现得特别糟糕，罗伯逊会对他说：“同学，抱歉，你得挂科，我只能为你祷告”^①。

今天，我们不太使用“挂科”这个词。这个词听上去实在太过无情和尖锐，又缺少弹性。可是，假如可以找一个词用来形容大多数人是否顺服传福音的呼召，“挂科”大概一语破的。耶稣呼召门徒向万民传讲福音，但我们没有顺服。耶稣命令门徒得人如得鱼，但我们宁可闲站在一旁。彼得说，要常做准备，回答别人我们心中盼望的缘由，但我们没有常做准备。所罗门王说，有智慧的必能得人，但我们却连连挂科。

如果你和我差不多，那么我们大概都是这样一类人，我们不喜欢直白地承认自己在传福音的事上做得很失败。你会改写你对自己的回忆，甚至忙着为自己编织种种理由和借口，安抚你的良心。譬如，因为这样或那样的原因，在那种情况下，我最好还是不要向对面的人分享福音，缄口不言才能显出我的智慧，忠贞、良善和对神的顺服等等。

下面，我想罗列我们不爱传福音的常见借口。一般而言，我们不会意识到这些借口已经在我们的脑海中浮现，然后，在顷刻之间，这些借口就消失得无影无踪。在本章中，我想把镜头放慢一点，逐一检查这些借口，看看它们是否合理。当然，除本章所列借口，还有成千上万的借口，但这些借口最为常见。我将首先讨论五个常见借口，再讨论几个和不信主的人有关的借口，最后是和我们自己有关的借口和应对措施。

^① Everett Gill, *A Biography of A. T. Robertson* (New York: Macmillan, 1943), 第187页。

借口 1：“我听不懂他们说话”

今天，语言障碍这个借口听起来特别有理，相较而言，其他借口显得黯然失色。如果你旁边坐着一个外国人，你不大可能和他们聊日常话题，更别说基督和对方的灵魂。当然，为了能向更多的人传福音，你可以努力学习外语，也可以随身携带外文圣经和福音单张，适逢时机，就把这些资料送给外国友人。但是，自从“巴别塔”事件后，“听不懂”就成为这个世上最冠冕堂皇的借口。保罗曾经告诫哥林多教会的信徒，方言徒劳无功（哥前 14:10-11, 16, 23）。毕竟，我们说话不就是为了能让对方明白？

借口 2：“传福音不合法”

在一些地区，传福音是违法行为。一些国家笼罩在专制的阴霾之下，这些国家可能是世俗国家，也可能信奉无神论或伊斯兰教，甚至一些挂名的“基督徒”国家也在其内。在很多地区，分享福音为法律禁止。在这些地区，你一般可以公开传福音——第一次可以。但如果你想再次或多次布道，可能就要面临社会压力、法律管制、监牢和武力干涉。身为美国人，我们可能不会面临这样的处境。

借口 3：“传福音可能给我的工作带来不便”

即使在可以自由传福音的国家，我们也有借口。我们大多是以打工的方式营生，因此，老板自然会对我们的工作有一定要求。如果我们在上班时间传福音，可能干扰同事，也可能降低自己的业绩，还可能引发其他得罪老板的后果。我们当然不希望因此遭人非议，除非他们质疑的是福音内容本身。虽然理论上，我们知道，每个人的本性都与上帝为敌，但我们不希望他们反对上帝的原因和我们有关。我们不喜欢世人因为我们的个人布道，结果与福音为敌。

借口 4：“其他事似乎更急迫”

每天我们都有忙不完的事。我们需要照顾家人、安排周末出行；完成工作、支付账单。不仅如此，我们还需要学习、烹饪、

清洁房屋、购物、回电话、写电邮、读书、祷告……类似的重要工作，举不胜举，其中很多都不能拖延。例如，和妻子产生误会，我需要立即澄清；孩子正在哭闹，我需要立即送她回家；明天要交论文，我需要立即动笔；今晚家中断粮，我需要立即出门购买。对我来说，很多事情都比传福音更急迫。可是，我们诸事缠身——也可能事情并不多，但我们觉得事情很多——是否可能因为我们想为自己寻找借口？如果我们没空传福音，是哪些事让我们难以分身？

借口 5：“我不认识不信主的人”

这可能是基督徒不传福音最常使用的借口，我们常常远离不信主的人。成熟的基督徒可能有意疏远不信主的人，结果陷入网罗。当我诚实地反思我自己，我发现，我几乎没有深入交往的非基督徒朋友。我是一个牧师。在我的日常工作中，我很难接触不信主的人。我把时间大多用来写讲章、做辅导、制定计划、装备其他基督徒、回电话，甚至是写一本关于传福音的书！除了白天和教会肢体沟通，晚上陪伴家人，我一般没有更多的时间用以社交。我全人都沉浸在基督徒的人际关系里，我觉得这是我的呼召。

可是，如果你我都是如此，我们如何能向人传福音？年轻的全职妈妈和已经退休、不易结交新朋友的老年基督徒也面临同样的问题。如果你刚刚成为基督徒，其他人大概会（明智地）建议你结交基督徒作朋友。要是你已经成为基督徒一段时间，你多半会忙碌于教会服侍，或为其他信徒作门徒训练。但是，对基督徒而言，最好的选择是：我们既能够与基督徒伙伴一起交通，参与教会、家庭和职场的服侍并为之祷告，也能够花间接接触不信主的朋友，与他们来往。

和不信主的人有关的借口

还有一些借口和我们传福音的对象有关。我每每想向别人传福音，心底就冒出很多微妙而诡诈的借口——“人家不爱听”；“他们对这种事没兴趣”；“他们可能已经听过福音”；“说了大概也是白说；我看他们不会信”。我没有看到福音的能力，我

错以为自己无能为力。

其实这些想法全是出于小信。正如保罗对哥林多教会所说：**“使你与人不同的是谁呢？你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林前 4:7）我们凭什么断定，既然我们自己可以听信福音，其他人却不能？你是否发现，神有时会拯救那些看起来完全无药可救的人？如果你还在怀疑，想一想你身边的真人真事和你自己的信主历程。复兴时期的神学家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曾把复兴形容为“意想不到的归正故事”。当然，从一定程度上说，所有的悔改都有意想不到的成分：神竟然爱上他的仇敌，接纳与他隔绝的人，他们本是罪有应得的人，他却将永远的产业赐予他们。但是，正因为罪人的归主是如此彻底，而且出人意料，我们才能放胆传福音，因为任何一个人都可能得救。我们甚至可以得出这样结论，越是无药可救之人归主，神越能因此得到荣耀。

斩草除根：和不传福音说再见

接下来的借口最厉害。我们不愿传福音时，脑中都在想什么？我将讨论与自己有关的借口和 12 种应对措施，分别是祷告、安排、担负、认识、忠心、放胆、准备、留神、爱、惧怕、停止和思想。

1) 祷告。我认为我们不爱祷告，多半因为我们感到一切尽在掌控中。我们企图让神消失。我们遗忘了神对我们的心意和旨意。他希望万民听见他的福音。他希望罪人得救。一言以蔽之，如果我们从不祷告，求神赐给我们布道机会，当机会来临，我们怎么可能准备妥善？如果你苦于没有机会传福音，现在就可以为这件事祷告！神的答复一定让你喜出望外。

2) 安排。我在前文已提过这些借口。我们的脑海中常常盘旋以下念头：“我还有好多的正经事要做，每件事都很费时，所以，我只是现在不能传福音。等我的身体稍好……、等我交完论文……、等我的儿子上学……、等我的丈夫退休……、等我晋升以后……”，我们自我安慰说：“等她心情变好了，我就马上和她说福音。”要想彻底堵住这类借口，我们可以安排时间和机会结交不信主的朋友，与不信主的朋友沟通。既然我们能为生活中

许多微末之事作安排，为什么不能为传福音这件头等大事作安排？

3) 担负。我们应该把传福音视为分内的事。我会在第三章“谁应当传福音”中详细讨论这个问题。现在我只想说，让我们坦率承认下列事实：有时，我们会把传福音当成别人的事。我们认为，传道人 and 受训受薪的教会同工才应当传福音。可是，如果我们想传福音，就应意识到我们在规避责任。我们需要调整方向，担负布道责任。也许，我们是某人唯一亲近的基督徒朋友。也许，他的大伯、阿姨、朋友或同事是基督徒，他们已经为他的得救祷告多年，而我们就是这个祷告的答案。神已经把我们安排在一些人周围，命令我们作他们的福音使者，我们必须担负起这个责任，我们也担负得起，这是神赐给我们的美好使命。

4) 认识。有时，我们不传福音和我们缺少认识有关。在传福音的事上，神不大使用少数有恩赐的仆人（虽然圣经中有传福音的恩赐），而是通过数以万计忠心的基督徒传福音，他们肯定不会认为自己有传福音的恩赐。即使你认为自己没有传福音的恩赐，你也需要顺服神传福音的呼召。一个人因为缺少怜悯的恩赐，就认为自己不需要以恩慈待人，这显然十分荒谬。所有的基督徒都应对人怜悯，即使在特定场合，某些人可能有怜悯的恩赐，神依然要求所有基督徒心存怜悯。传福音也一样。神可能使用彼得、腓利、怀特腓德(Whitefield)、司布真(Spurgeon)，戴德生(Hudson Taylor)、耶得逊(Adoniram Judson)并特别祝福这些表现突出的传道人，但神乃是呼召我们每个人传福音。

5) 忠心。我们大概需要反思自己的效忠对象。我们可能过于看重和睦，而不是效忠神。我们可能过于看重别人的反应，而非神的荣耀。我们可能过于看重对方的感受，而非神的感受。神不希望真理遭到阻挡，而这正是非基督徒的行为(罗 1:18)。我们当然需要为人谦和，但我们不能因此丢掉对神的忠心，可惜，我们往往更看重表面的和睦，而非对神忠心。

6) 放胆。说到忠心，就不得不提放胆。即使我们不知道对方会如何回应，也应当顺服神。也许你天性腼腆，很难向人传福

音。你不是特别喜欢和人搭腔，尤其是在言谈中得罪对方。传福音似乎风险很大，又极其伤神。你可能觉得这份差事最好留给别人，特别是看起来比较自信的人。但是，即使你天性胆小，你能否邀请不信主的朋友参加福音布道会？或者送他们一本书，向他们作一次个人见证？你能否先和他们作朋友，等你和他们熟悉后，再向对方传福音？我们必须放胆，才能传福音。

7) 准备。有时候，我们自认为还没准备好或装备欠佳，所以不能传福音。我们可能不知道如何把话题转移到福音上。或者，我们认为自己见识有限，我们传福音会让人走弯路，贬低福音在他们心中的地位。我们对自己的无知感到窘迫。我们以为自己必须把福音说得头头是道，而且不管对方有多少问题，我们都能对答如流。结果，我们发现自己节节败退，既然如此，不如干脆不传福音。以上都是我们常常寻找的借口，其实，我们完全可以打一场有准备之战。我们可以认识福音、操练谦卑、勤奋学习。就像我们可以安排时间，同样地，我们也可以做好准备，等机会到来，好好把握。

8) 留意。不知道你没有这样的经历？你为一件事祷告，当神回答你，你居然感到意外？我有过这样的经历。我想，如果我对祷告的结果感到意外，这说明我在祷告时，并不相信神会回答我。传福音大概也一样。我可能曾为传福音的机会祷告，可一过既忘。因此，等机会来时，我大概无法留意。

健忘的原因有很多。有时，我可能太忙，没时间留意布道机会。个人布道毕竟需要花时间，给我带来不便。或者，我可能太累，我已经把精力全部用于自我娱乐和上班等等，只单单没有和不信主的朋友交流。这样，我根本不可能留意神赐给我的布道机会。

也可能我早已养成漫不经心的习惯，我可能很懒，不爱惹麻烦，至于别人能否听见福音并不重要。也可能到了节骨眼上，我就是自私。我不愿做出牺牲，自然留意不到布道机会。如果这样，我想我肯定极其冷漠无情。我主动选择对上帝的护理视而不见。我不愿思考死亡、地狱和审判的终点是何等真实。所以，我留意不到眼前之人正处于何等光景，他们的灵魂是何等可怜。我们需

要闭上双眼为传福音的机会祷告，但一旦机会来临，我们也必须睁开双眼，看见机会。

9) 爱。神呼召我们爱人。我们传福音是因为我们爱人。我们不传福音，是因为我们不爱人。不只这样，我们还惧怕人。我们不愿陷入尴尬。我们希望赢得对方尊重。我们自忖，要是我们向人传福音，一定显得很傻！结果，我们一言不发。我们看重自己的脸面，胜过对方的灵魂。为了避免异样的眼光，我们心安理得地看见身边的灵魂在我们眼前沉沦。就像一个朋友所说：“基督徒只要一坐上飞机，就开始向邻座传福音，我不想这样。”

其实，我常常就是这样。我不太关心身边的人。我很爱自己，对其他人却没有多少爱。我这样说并非谦辞，因为就在我写到这里时，我接到一位朋友的电话，他不是基督徒，希望与我交谈。我们大概聊了 30 分钟，可在整个谈话期间，我只想趁早结束对话，回家继续写这本如何传福音的书！天啊，我是个怎样败坏不堪的人！谁能救我脱离这不冷不热的心？如果我们想多多地向人传福音，就要多多地爱人。

10) 惧怕。我们也应感到惧怕，但不是惧怕人，乃是惧怕神。我们不传福音，其实意味着我们不愿意过敬畏神的生活。我们不重视神，也不在意神的旨意，我们没有把神视为我们行为的终极审判者。惧怕神就是爱神。如果我们看全能的创造者和审判者也是我们慈爱的救主，他就应当成为我们全心敬拜的对象。我们敬拜他，就必定会向人传福音。我们要祷告，求神让我们更爱他，也更敬畏他。

11) 放下。我们应放下对神的抱怨，放下用神的主权作借口，也放下错误的认识，以为神的旨意必定成就，所以我们的顺服毫无意义。我们应当考察神的道。圣经说，神从万族、万民、万国、万方呼召了许多的人。这对我们传福音是巨大的鼓励！在哥林多，保罗曾因此重拾信心（参徒 18）。如果你知道带人信主永远伴随两个要素，一是宣告福音，二是圣灵动工，你就会停止越俎代庖，把力气完全用于宣告福音。我们不能无所不知，但这不代表

我们一无所知！虽然我们无法完全理解神的主权和人的责任有怎样的关系，但我们坚信两者不矛盾。正是保罗在阐明上帝的主权（罗 9）后，随即指明我们有责任传福音（罗 10）。显然，他认为两者都需要。因此，假如我们不向人传福音，怎么能够抱怨神不做工？

12) 思想。《希伯来书》作者说：“那忍受罪人这样顶撞的，你们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来 12:3）如果我们不够认识神为我们在基督里成就的工作——那代价是何等昂贵，基督自己是何等宝贵——我们就会失去传福音的火热。我们的心会冷却，思想愈发狭隘（聚焦于今生转瞬即逝的事），嘴巴也愈发安静。你要这样思想：神爱我们，他已经爱我们；当我们向人述说他美妙的爱，他将因此得到荣耀；当我们不向人传讲神的良善和福音，我们将成为沉默阴谋的共犯，因为这显明我们不关心神的荣耀。如果我们要忠心地传福音，就要点燃内心对神的爱、感恩和盼望。一个心中对神燃起熊熊烈火的人，嘴巴绝不可能紧闭。正如耶稣所说：“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 12:34）我们嘴里所说的话，包含多少福音信息？由此可见我们有多爱神？

可是，我们为什么要爱神？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必须明白福音的内容。这正是我们下一章要讨论的问题。



第二章 福音的内容



我的朋友都知道我喜欢文学，所以，他们有时会在圣诞节时送我日历，上面印着有趣的故事和语录。在某年的日历上，我读到这么一个故事，因为读后过于愕然，我将其摘抄。我不知道是不是真有其事，不过这个故事能很好地说明混淆信息的危险。

故事说，大约 100 多年前，一家报社编辑打开自家报纸后羞愧难当，因为这份已发行的报纸出现严重的印刷错误，将两篇报道混为一谈。其中一篇报道在说某机器因为能把活猪变成香肠荣获专利，另一篇是马奇牧师在纪念会上获得一根金顶手杖的报道。混淆后的报道如下：

昨日，马奇牧师的一些故友前来拜访，他们聊起一头毫无提防的猪被人抓住后蹄，在横梁上滑动，一直滑入热水槽中……这时，马奇牧师起身，情绪有些激动，除了道谢，别无所言，因为身边的人能把这样一头庞然大物切成碎肉，实在是手艺惊人。牧师结束发言后，突然，机器将他一把抓住，瞬间切成碎肉，制成一条美味的香肠。为此，牧师的故友感到无比快乐，这将成为他们一生难忘的时刻。你可能花 10 便士就可以买到一磅的上等香肠，我们相信，那些长期受牧养的会众一定会为他不菲的价格感到欢欣。

基督信仰说到底是一个消息，或者说是一个好消息。这个好消息是当今世上能听见的最好的消息。虽然这个消息远胜过对马奇牧师或香肠机的报道，但其中很多内容却常常混淆不清。不纯粹的福音信息，往往只是在现有的文化价值观上镀金。这样的福音不是出于神的真理，而是受到文化的影响和塑造。真正的故事和信息已经丧失。

这个好消息不是出于后世基督徒的杜撰。耶稣基督也曾提到这个好消息，而且把福音追溯到几百年前先知以赛亚的预言（赛 52:7; 61:1）。不论耶稣最初使用了哪个亚兰文单词，基督徒，

甚至耶稣自己的门徒，都记得其对应的希腊文“*evangel*”，直译就是好消息。

那么，这个好消息到底是什么？在本章中，我们要一起澄清真相。我们需要明白好消息的内涵。基督徒必须传讲的好消息是什么？

是否是“我很好”？

是否是“神就是爱”？

是否是“耶稣是我的朋友”？

是否是“我要正确地生活”？

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到底是什么？

福音不仅仅是我们很好

你可能听过 40 年前出版的一本书，名为《大家都好》(*I'm OK, You're OK*)^①。一些人认为，基督教说到底只是宗教式的心理治疗，大家坐在一起，帮助彼此增进良好的自我感觉。教会的长椅是治疗室的沙发；传道人是提问的咨询师；分析对象是我们的内在自我。可是，为什么当我们研读自己的内心后，往往感到空虚？甚至自觉污秽？在我们里面或我们的生命当中，是否有一些不完全，甚至有偏差的成分？

我记得有一次，一位明星在密友逝世后接受电视采访，这位明星嚎啕大哭地喊道，“为什么我爱的人都会相继死去？”是啊，为什么？在圣经中，你找不到任何经文告诉你，大家都好，人类的前途一片美好；我们只需要接受现状，接纳自身的有限和不完美，并努力发现事物的光明面。

相反，圣经教导我们，因为人类的先祖亚当和夏娃的堕落，我们全都受到诱惑，背叛了神。因此，我们没有义，我们已经成为神的敌人。不仅如此，我们罪孽深重。耶稣说，我们需要重生（约 3），保罗说，我们需要成为新造的人（林前 15）。正如《以弗所书》2 章所言，我们是死在过犯罪恶之中。

① Thomas A. Harris, *I'm Okay, You're Okay: A Practical Guide to Transitional Analysis* (New York: Avon, 1969)

过犯是什么意思？简单地说，就是跨越界限的罪。在今天这个时代，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可能像从前的萨德侯爵（Marquis de Sade）一样（译注：18 世纪一位以写色情和哲学书闻名的法国贵族），一生肆意妄为。所以一些人认为，福柯在感染艾滋病毒后，可能特意把病菌传染给其他人，最终，他自己也因此命丧黄泉。在旧金山的浴室，福柯不仅没有合理地尊重性，也没有尊重生命本身。这是过犯，这是跨越界限。

我们的过犯可能不会这般触目惊心，但罪恶对我们与神关系的致命影响，绝不会次于福柯。保罗在《罗马书》6:23 中说，“**罪的工价乃是死**”。对此，《雅各书》阐释得更清楚。雅各说，“**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雅 2:10-11）

你要注意，每一项罪都有严重的后果。在上文中，雅各主要想强调，神的律法不只是他在天国议会里颁布的法规。律法可以反映神自己的性情。我们不遵守神的律法，或抵挡神的法律，就是抵挡神。

如果我的妻子打发我去店里买东西，她每一项指示都说得清清楚楚，可我却两手空空归来，而且没有任何适当的理由（比如“没货了”，“我找不到货”或“我们不应该买”），只因为我不打算听从她，这足以看出我和妻子之间的关系如何。

圣经不仅把神描述成我们的创造主，而且把他形容为嫉妒的恋人。他想要我们整个人——里里外外。如果我们以为可以在某些时候把他抛在一边，等有利可图时再回头找他，那么，我们还没有完全明白我们和上帝之间的关系。我们不能一边声称自己是基督徒，一边仍故意犯罪、重复犯罪，而且毫无内疚感。

但是，这正是我们的状态。我们已经越过神为我们设立的界限。我们不仅违背了神的指示，也违背了这些指示背后的精义。因此，我们不仅**应**在神面前感到有罪，而且我们**本来**就有罪。我们一次又一次违背神的律法。正如《以弗所书》2 章所言，我们之所以这样，是因为我们死在罪恶过犯之中。

到现在为止，我们所谈论的内容似乎非常沉重，完全看不到“好消息”的踪迹。然而，除非我们能够看清楚自己现在的处境，才可能明白将来会如何。我认为，要成为一个基督徒，我们必须首先明白——人的根本问题不是命运多舛，或壮志未酬，而是我们背叛了神。明白这点，我们才会知道，我们其实本该承受神的怒气和审判，我们本该死亡，与神分离，灵魂永远地离开他。

这就是神学家所谓的“堕落”。这是一种只能以死作为终结的过犯。

你是否发现，所有的过犯之所以如此悲剧，原因正出于此？因为我们在冒犯一位完美、圣洁、慈爱的神，而我们这群犯罪者，却是神按照他自己的形象所造的受造物。

真正的基督教不会对世界、人类生活、人性和人心的黑暗讳莫如深。但真正的基督教也不会对未来感到悲观，或忽视道德，只是让人一味忍耐。这不是基督教。基督徒要传讲的消息实在太伟大，可以扭转世界，这不仅因为我们彻底的堕落，罪恶泛滥成灾，更因为神对我们的计划是如此奇妙和出人意料。

当我们认识到这点，就会开始为我们的信仰感恩。基督教不是麻醉剂，让我们不再感知真实的痛苦，也不是教导我们看清真相，学习忍耐无边的苦海。在基督教的生活中，我们有全新的渴望，我们的信心能不断成长，我们也能对未来存有确定的指望。

好消息不仅仅是神就是爱

有时我们可能听见这样的福音：神就是爱。这有点像你在美国俄州的报纸上读到一则新闻，标题是《天起凉，要降温》。这个标题本身没错，只是让人感觉话没说完，意犹未尽。

“神就是爱”显然没错，甚至圣经也说“神就是爱”（约壹 4:8）。但这样的陈述不够清楚，好像神理所当然就是爱。

也许我们可以借用为人父母的经验来理解这种爱。为人父母后，我们常常警告孩子不可以做一些事，我们很清楚禁止的原因。但孩子一般会如何回应？“你不爱我吗？如果你真爱我，肯定会

同意。”这明显曲解了爱的真谛。虽然这是一种明显的误读，但有时却不易察觉。爱不是万事皆可。相反，爱有时意味着阻止，有时意味着惩罚。

如果我们说神就是爱，这到底是怎样的一种爱？

圣经是否只说神就是爱？但经上不也说神是灵？一个灵如何能爱？圣经不也说神很圣洁？一个圣洁的灵如何爱？圣经不也说神独一无二，万物都不可与之相比？一个无以伦比的圣灵如何爱？我们能否根据自身经验推断神爱我们，并依据自己的内心感受定义神的爱？加尔文说：

照样，除非人先仰望神的面并有对他的沉思谦卑地省察自己，否则就不可能清楚地认识自己。因为我们总是自以为公义、正直、聪明和圣洁，这种骄傲是每一个人与生俱来的——除非有充分的证据指控我们是不义、污秽、愚蠢和不洁的。此外，若我们只看自己而不仰望主（因主是唯一审查我们的标准），我们便不会认自己的这些罪。^②

还有一点很重要，神在自我启示中，要求所有在爱中与他相连的人，活出圣洁的生命。圣经说，“**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12:14）。只有当我们认识神的品性、公义和完全，才会明白什么叫神是爱。他的爱是何等的深厚、炽烈、丰富和奇妙，我们在地上经历到的不过是沧海一粟。

好消息不仅仅是耶稣想成为我们的朋友

有时，我们听见的福音可能是“耶稣想作我们的朋友”，或与此相似的说法，例如，耶稣希望我们效法他。但基督教的福音不是自助手册，也不是教导我们效法伟大领袖，或培养一段关系。历史依然历历在目。犯过的罪是铁定的事实。既然如此，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圣洁的神会如何做？即使神是慈爱的，他希望施恩于他的子民，可是他怎样才能不屈就自身标准，又接纳犯罪的人？

②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上册），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0 年出版，4-5 页。

神成为人，是否只是为了教导我们，我们的过犯无关紧要，他可以不计前嫌、一笔勾销？如果是这样，神如何还能说他是公义的神？神说，他很爱我们，但如果他无视我们的罪恶，这岂能彰显他的品性？

耶稣有怎样的心意？他为什么要来到这个世界？我们学习福音书，会吃惊地发现一件事，那就是耶稣自愿舍命，这是他事工的核心。耶稣工作的核心不是说教或作我们的榜样，而是如他所说“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 10:45）耶稣亲口说，他为了荣耀天父，甘愿死在十字架上，这是他事工的重心。所以，四本福音书的记载重点都是基督如何在十字架上受难。

但是，这意味着什么？为什么一件如此血淋淋的事能成为“好消息”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约，早在这件事之前，耶稣本人已经亲口解释了这件事的意义。主耶稣把旧约的两个预言联系起来。就我所知，在他之前，这两个预言从来没有同时成就在一个人身上。耶稣说他既是人子（但 7），又是受苦的仆人（赛 53）。

门徒显然已经从耶稣那里清楚得知主在十字架上受难的意义。圣灵也启示新约作者使用不同的比喻和形象，帮助我们明白其中的意义，例如新约把耶稣比作祭物、救赎、和好、称义、得胜和挽回祭。

在这些比喻中，没有任何词语是在表达可能性；每个词汇都在指代一件已经完成的事，其中目的已经达成。假如罪人与神和好后仍要下地狱，我们怎么能说神已经与人和好？假如神的怒气依然存在，我们怎么能说我们已经献上了挽回祭？假如人质还在捆绑中，我们怎么能说救赎已经来到？以上比喻的重点是，我们不是可能受益，而是已经受益；我们受益，不是因为基督的教导，而是因为他的死和复活。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是他事工的重心，这是板上钉钉的事。借着基督的死，神有效地实现他的爱和公义。在神向约翰最后启

示的荣耀异象中，以上所有形象，包括血、买赎和得胜都融为一体（启 5:5-9）：

长老中有一位对我说：“不要哭！看哪，犹大支派中的狮子，大卫的根，他已得胜，能已展开那书卷，揭开那七印。”我又看见宝座与四活物并长老之中，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杀过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这羔羊前来，从坐宝座的右手里拿了书卷。他既拿了书卷，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着琴和盛满了香的金炉，这香就是众圣徒的祈祷。他们唱新歌说：

“你配拿书卷，
配揭开七印，
因为你曾被杀，
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
叫他们归于神。”

基督不只是我们的朋友。如果我们以为这是基督的主要身份，相当于用廉价的称赞把他贬得一文不值。他是我们的朋友，但他远不只是朋友！因为十字架上的死，基督为我们成为那只被杀的羊羔、救赎者和帮助我们与神和好的中保，他亲自担当我们的罪恶，战胜我们致命的仇敌，又止息神向我们每个人所发出的义怒。

好消息不仅仅是我们应当正确生活

另一个常见错误是把福音想成“正确地生活”。有时，人们认为福音只是教导我们伦理道德。基督教成为关乎美德的宗教，教导我们人前人后的生活。一些人认为基督徒只是虔诚行善的人，关键是外在行为，包括受洗、领受圣餐和参加礼拜。基督徒的生活不过是遵守十诫和黄金定律（参太 7:12）、读经、祷告。成为基督徒意味着建造宗教团体，学习爱人，为穷人做爱心午饭，保护古老的教堂建筑，阻止建筑被改成停车场等。

但真正的福音要翻转你这些看法，因为福音不在于我们有多少爱和能力。成为基督徒不只意味着我们要活出爱，积极思考，

或倚靠自己行事。福音呼召我们做出更彻底的回应，胜过以上所有方式。我想告诉你，福音不只是让我们现有的小日子锦上添花。绝不是这样！福音乃是要叫听见的人知道，他们在神面前是何等绝望。

那么，我们应该如何回应福音呢？如果你感觉你需要神，你想认识神和耶稣基督，你应该怎么做？答案是：神呼召你为罪悔改，单单信靠基督。

我们在新约中可以找到悔改和信靠的信息，而且两者经常同时出现。当保罗在以弗所劝勉长老时，他这样总结：“（我）对犹太人和希腊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徒 20:21）。保罗和其他基督徒在新约中反复传讲这个信息。

一旦当人听见自己的罪、神的圣洁、神在基督中的爱、基督为了让我们称义受死并复活，这个信息就在呼召听者做出回应。那么，我们应当如何回应？是不是在做礼拜时露个脸？是不是填写来访者信息或报名？是不是约传道人见面或决定受洗、加入教会？虽然以上回应可能不错，但都不是必须的回应。正如保罗的劝勉，在听到好消息后，我们应当悔改、信靠。

保罗和其他新约作者的依据是什么？答案在《马可福音》第 1 章。他们是从耶稣口中得知，因为耶稣曾呼喊，“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 1:15）为了回应好消息，你应当悔改、信福音。

我们必须相信福音是真的，但得救的信心不只是这样。例如，你可以相信委内瑞拉的安赫尔瀑布比尼亚加拉瀑布高出 20 倍左右，敷蜘蛛网有助血液凝固，冰岛居民每年人均阅读数量居全球首位，或英国建筑师克里斯多佛·雷恩（Christopher Wren）只接受过 6 个月的建筑师培训。但以上这些“相信”都不是耶稣在《马可福音》第一章的呼召。

得救的信心不只包括心理上的认同，还包括我们相信之后，能活出这个信息。这是一种倚靠和信靠。我们必须承认，就算我们使尽浑身解数，也无法满足神对我们的要求。我们不能既相信自己，又相信神；我们应当知道，自己只能完全依靠神，单单相

信基督的拯救。这样的真信心、真依靠能改变我们的生命。我们不只相信，也会为罪悔改。

悔改和上述相信，又称信心或信靠，其实是同一事物的两面。你不可能经历基本阶段（相信），随后觉得自己也有必要圣洁，再添上悔改。这不是得救的信心！当你真正开始相信的那一刻，当你想用生命接受耶稣时，你就会悔改。所有不打算改变的宣信都只是不值一钱的伪劣品。正如莱尔（J. C. Ryle）所说，“在今天普遍有一种世俗化的基督教，人们以此为满足——一种廉价的基督教，它不会冒犯任何人，不需要人作任何牺牲，也不需要付任何代价，因此也就一文不值。”^③

耶稣要求我们悔改，这个要求和相信福音有关。因为倘若福音真是一个好消息，那么你听见了，自然会有所动静！悔改一词的希腊文原文是“metanoia”，字面意思是“改变心意”。

真正的基督教从来不是改良旧有的体系，或在原样上添上新花样。极端一点说，信仰就像军训时军官命令我们“向后转”。所有基督徒都要这样做，但我们能这样 180 度大转弯，靠的是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经做成的工。只说不做不是圣经里的相信。如果你仔细考察圣经的信心伟人，从亚伯拉罕到耶稣基督，会发现这是颠扑不破的道理。

我们的行为会改变，一定会，但我们的行为之所以能改变，是因为我们相信的内容已经改变。基督教的福音包含具体实在的信息，而不只是狂热的宗教情操，或隐藏于内心的直觉。

福音究竟是怎样的信息？

在国会山浸信会，我时常要求新人用一分钟告诉我福音的内容。你会怎么回答这个问题？你会如何解释好消息？下面是我对福音的理解——福音是独一圣洁的神，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我们，并要我们一生认识神和敬畏神。但人却犯罪堕落，并因此切断了与神的关系。神出于他的伟大慈爱，让圣子成为人的样式来

③ 莱尔著，《圣洁》，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3 年出版，166 页。

到我们当中，那就是耶稣基督。他一生完美无过，在十字架上受死，以此成全律法要求，替代所有愿意回转相信他的罪人承担了罪的刑罚。他已从死里复活，这足见神已经悦纳基督的献祭，不再向我们这些信靠基督的人再发出震怒。现在，他呼召我们从罪中悔改，单单信靠基督，以得着罪的赦免。如果我们从罪中悔改并信靠基督，就能得着重生所带来的新生命，并且在这永远的生命中与神同行。

这就是好消息。

可是，这段内容听上去很复杂，如果我只是一名普通的基督徒，我能否向别人解释清楚？我们将在下一章详细讨论这个问题。

第三章 谁应当传福音



“我没法像你那样。”

“像我一样？”我有些不知所云。

“就是像你那样和人交谈。”

和我说话的这位朋友是一位刚强的基督徒，他的属灵生命有如野草一般成长迅猛。不过，他在信仰上比我年轻很多。而且，他像大部分人一样为人稳重。但我却属于极其罕见的外向性格，这既是一种祝福，也带来不少挑战。性格外向的人一般可以和很多人交流，这是一个优势。

不过，性格外向也有一些劣势，比如我朋友的反应——因为我，结果他在传福音的事上深感挫败。后来，我们又畅谈了不少有关传福音的事，也聊到他最近碰上的布道机会，不过这次经历带给我一个不小的提醒。我开始反思，像我们这样的“神职人员”，无论我们原意如何，都容易给别人留下一种印象，即，传福音应该交由业内人士完成。这就好像，你是否愿意随便找个医生给你开刀？或把你的银行户头交给加油站管理？或把家里的账本交给刚上小学二年级的儿子？你肯定不愿意。“天啊，”你可能心里暗想，“我的口才怎么能和讲台上那个人相比，我没办法讲道讲得那么好，也没办法像他那样应答如流。”

你这样想着，不知不觉得出一个可以要人命的结论：“我不需要像其他人那样传福音，至少，我不需要经常传福音。如果一定要传，也要等到我和对方成为好朋友……等过一段时间……等别人先问我……等那天我完成灵修，等等。”

谁应当传福音？新约形容一些人拥有传福音的恩赐（参弗 4:11；徒 21:8）。今天我们称一些人为传道人，他们甚至会创立一些机构，取名“某某布道协会”。传福音是否是他们的专职？

在《使徒行传》4:29，彼得祷告说，“他们恐吓我们，现在求主监察。一面叫你仆人大放胆量，讲你的道。”这个祷告是否只适用于传道人？传福音是否真的只是牧师的职责？保罗在写给

提摩太的教牧书信中说，要“**作传道的功夫**”（提后 4:5）。所有蒙召和受过装备的基督徒是否都要成为全职传道人？剩下的信徒只需要把传福音的重担交给他们就好？定期参加聚会的平信徒，平时是否无需主动出击，只要邀请朋友来到牧师、传道人、讲员和其他专业人士面前，听他们讲道就好？我们传福音，是否只需邀请别人参加聚会，我们自己不必直接带领对方接受基督？

平信徒传福音，是否像普通职员那样为公司做账？我们这些普通的基督徒，为了传福音，都要作传道人吗？还是应把这项使命交由神学院和神学生完成？^①

虽然很多人都不愿讨论传福音的问题，但只要你遵循圣经，就无法回避传福音这个话题。圣经到处都是传播好消息的经文。保罗在写给罗马教会的书信里说，“无论是希腊人、化外人、聪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们的债，所以情愿尽我的力量，将福音也传给你们在罗马的人。”（罗 1:14-15）可是，一些人不禁要问，这个呼召或许只是保罗自己的肺腑之言，未必适用于每个人？

保罗说出这番话，确实是他的深情流露，可是，我们读新约知道，传福音的呼召不只针对保罗，甚至也不仅仅限于使徒。在最后一刻，正是耶稣自己将传福音的大使命交托给使徒：“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末了。”（太 28:18-20）耶稣对门徒的这般吩咐通常被称为“大使命”，其分量之重不需赘言。对此，英国圣公会牧师和福音派领袖约翰·斯托得（John Stott）总结道：

（这项）大使命……对普天下教会的每个成员都具有约束力……每个基督徒都蒙受了这样的呼召，神把他们放在哪里，他们就应当在那个环境中为主作见证。而且，虽然公开传讲神话语的工作职分很高，但有时，私下向人作见证和传福音比前者更宝贵，

① 关于这个问题的更多讨论，可参 Robert Plummer, “Paul’s Understanding of the Church’s Mission: Did the Apostle Paul Expect the Early Christian Communities to Evangelize?” (Carlisle, UK: Paternoster Biblical Monographs, 2006)。

因为这些分享包含更多个人的经历。^②

早期门徒把耶稣的大使命牢牢地记在心上，后来，他们成为使徒，恒心传道（徒 5:42; 8:25; 13:32; 14:7, 15, 21; 15:35; 16:10; 17:18）。可是，现在的问题是：今天谁应该做这份工作？这是否只是传道人或宗教人士的工作？

根据圣经，所有基督徒都肩负“大使命”。《使徒行传》已经包含普世呼召的信息，每个基督徒都蒙有传福音的呼召。在《使徒行传》第二章，我们看到神的灵浇灌在所有信徒身上。在旧约，这样的描述通常意味着被浇灌者即将成为先知，传讲神的话。因此，第二章后，我们看到很多人开始传福音。《使徒行传》8:1-14 这样记载：

“从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会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有虔诚的人把司提反埋葬了，为他捶胸大哭。扫罗却残害教会，进各人的家，拉着男女下在监里。那些分散的人往各处去传道。”

在同一章，一位名为腓利的执事开始传福音（徒 8:5-12, 26-40），随后我们读到（徒 11:19-21）：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情患难四散的门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塞浦路斯并安提阿。他们不向别人讲道，只向犹太人讲。但内中有塞浦路斯和古利奈人，他们到了安提阿，也向希腊人传讲主耶稣。主与他们同在，信而归主的人就很多了。

根据新约一些关于逼迫的记载，即使宣扬福音的后果惨重，早期基督徒也没有隐藏他们的信仰。保罗在致信帖撒罗尼迦教会时，提到他们经历的“大难”（贴前 1:6），也说到有人阻拦他们（贴后 2:5-7）。我们在新约其他出处也能读到类似经文。虽然基督徒会因为信仰遭受患难，但他们从未间断向人传福音、解释他们新的信仰。

② John Stott, *Personal Evangelism*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49), 第 3-4 页。

关于如何传福音，彼得在《彼得前书》3:15-16 中，这样劝勉基督徒：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

我们知道基督来，是为了亲身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 15: 19:10）。在救赎罪人的事上，只有基督能作我们的救主；但在寻找罪人的事上，基督却能作我们的榜样。所以，我们怎么能说自己跟随耶稣基督，却不邀请人来到基督面前？我们怎么能说自己是他的门徒，却不寻找丢失的钱币、迷失的羔羊和浪子？《使徒行传》中有很多这样的见证，寻找失丧的灵魂，又为他们祷告的人不只是使徒、传道人或长老。

当一位律法师问耶稣什么是最重要的诫命，他引用了《申命记》第六章爱神和《利未记》第十九章的“爱人如己”的劝诫（可 12:31）。雅各书把这条命令称为“至尊的律法”（雅 2:8）。这条律法对我们有怎样的要求？答案是这条律法要求我们把自己渴望的东西分享给我们所爱的人。如果你渴望用炽烈的爱来爱神，你会渴望你的邻舍像你一样。可是，如果你不愿花力气把你一生最美好又不可思议的福分——你已经与神和好的消息分享与人，你就没有做到爱人如己。如果你是一名基督徒，这意味着你在追随基督，你正跟从他，心里渴想他。所以，你必定渴望你爱的人也能分享这至上的福分。因为爱人，我们才会为对方的最大利益着想，这份爱必然也会激励我们把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告诉他们。

不仅如此，每个基督徒都应用自己的生活彰显福音。新约众圣徒在团契中彼此相爱，他们必须用这样的方式向世界作见证（约 13:34-35）。彼此相爱不只是出现在教会领袖之间，更应表现在所有的基督徒当中。说得更直接一些，借着地方教会向外拓展福音事工，这似乎就是耶稣简单的布道计划。每个信徒都包含在这

个计划中^③。保罗在致信腓立比教会时，吩咐他们把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 2:16）。基督徒需要同时用生活和言语表明真道。

我们知道，神建立教会的心意是为了见证他自己和他的性情。正如保罗所说：“为要藉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弗 3:10）虽然保罗在这里只提到天上的执政掌权者，但根据新约其他经文，我们知道神也命定要让他其他人知道他的性情。

每一个基督徒都需要把不可见的神以福音的方式表明出来。其中，可以集中彰显神大爱的地方就是教会。著名神学家约翰·斯托得（John Stott）这样形容其中的机遇和挑战（粗体为后加）：

人不能用肉眼看见上帝是很大的问题。在旧约时期，神的子民已经为此受到极大困扰。周边异教徒的讥讽四面环绕：‘你们的神在哪里？’因为他们所信奉的神，既可以看见，又能触摸，可是以色列人的神，两样都不能。在今天这个崇尚科学的时代，年轻一代受到教育灌输，不再相信任何缺乏经验证实的事实。那么神如何解决自身不可见的难题？首先，答案显然是‘在基督里’。耶稣基督把不可见的神表明出来。《约翰福音》1:18 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挺好，’一些人说，‘但那是 2000 年前的事了。今天，难道不可见的上帝就没有其他方法彰显他自己吗？’当然有。我们看《约翰一书》4:12：‘从来没有人见过神。’这里的开头与约翰福音如出一辙，但约翰没有继续提神的孩子，而是说：‘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也就是说，这位不可见的神曾借着基督彰显自己，如今，他将借着基督徒再次被世界看见，但神被人看见有一个前提，即我们要彼此相爱。这说法令人震惊。地方教会若缺少

③ 引文为 Rob Plummer 的研究结论，摘自前述文献。“使徒把他们的使命下派到各个地方教会，成为一体——不是只下派给某个成员或某个群体。每个地方教会的成员都可以通过他（她）的恩赐和所处的具体环境，完成使徒的使命。除了必须由使徒亲力亲为的活动（例如亲眼见证主和赐下最初带有权柄的启示），使徒的所有工作都交由全体教会完成。” Plummer, “Paul’s Understanding of the Church’s Mission,” 第 144 页。

爱，就不可能作传道的工作，宣扬爱的福音。^④

教会应当在爱中彼此交接，这么做主要是为了让不信的人看见神的爱。神为了让我们认识他，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地方教会的群体生命恰恰能让世界看见说话的福音。身为基督徒，每个信徒都应成为其中的一员，用这样的方式传福音。

为了建造地方教会，每个基督徒都能为福音的事工出力——或领导，或组织。我们可以教导或装备他人；接待远客或鼓励他人；代祷、服侍、施舍或怜悯人。但除此之外，信徒还有在教会内外传讲神和传福音的己任。

英国卓越传道人钟马田（Martyn Lloyd-Jones）曾说：“传福音主要依靠基督徒在教会所活出的群体生活。”^⑤ 约翰·班杨（John Bunyan）是个有名的例子。他在自传《罪魁蒙恩记》（*Grace Abounding to the Chief of Sinners*）中，重述了这点真理（译注：标题中“罪魁”二字为班扬自称，中文版书名为《丰盛的恩典》）。班扬回忆道：

有一天，出于上帝美好的安排，我到贝德福德去揽活儿。在镇上的一条街道上，我遇见三四个贫穷的妇人正坐在门边，一边洗衣服晒太阳，一边谈论着有关上帝的事情。我那阵子很愿意听到这类谈论，就凑近了些，想听听她们在说些什么，因为在宗教问题上，我自己现在也十分活泼健谈。可以说，我听见了她们说的话，却不明白爱，因为她们所谈论的，我还远远触摸不到。她们谈到了重生，谈到上帝在她们心中的工作，也谈到她们如何相信自己天然的光景是何等可怜；他们还谈到上帝如何借着他在基督耶稣里的爱看顾他们的灵魂，如何用话语和应许滋润她们、安慰她们，并帮助她们抵挡魔鬼撒旦的诱惑。此外，她们还特别谈到了来自撒旦的试探和诱惑，说她们因此受到折磨，并彼此交通在遭受撒旦攻击时，如何靠着上帝刚强壮胆。她们也谈到了自己

④ John Stott, “Why Don’t They Listen?” *Christianity Today* (September 2003):52 页。

⑤ Iain H. Murray, *D. Martyn Lloyd-Jones: The First Forty Years 1899-1939*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3), 第 246 页。

内心的苦情，谈到了她们不信的恶心；她们藐视、轻看、憎恶自己的义，看到这种义污秽不堪，了无益处。

在我看来，这些妇人开口说话，仿佛是因为心中的喜乐洋溢而出，不得不说。她们说话之间所用的圣经语言是如此甜美，她们所说的一言一词都如此彰显恩典的柔美，对我来说，她们仿佛已经找着了——一个全新的世界，仿佛她们是那里“独居的民，不列在万民之中。”（民 23:9）

此前我并不相信自己的光景一无所是，听了她们的谈话，我的内心大为震动，因为我发觉自己有关信仰与得救的一切思考中，从来没想到过重生，也不认识上帝的话语和应许带来的安慰，更不认识自己罪恶的心中隐伏着欺诈与背叛。至于心中隐秘的恶念，我并不予以理睬；我不明白什么是撒旦的试探，更不知如何去抵挡和反抗。

就这样，我听了她们的谈话，细细想了一会儿，就离开她们，继续做工去了，但我带走了她们的所谈、所想，我的心还留在她们那儿，因为我已经被她们的话语深深地打动了；她们让我明白了，我缺乏的是一个真正敬畏上帝的人的实实在在的表征，而且还让我确信，一个真正敬畏上帝的人必定是快乐而蒙福的。”^⑥

彼此敞开不是现代人的创意。早在几个世纪前，班扬和他面前的那群浣衣女子，就是用这样的方式传福音。这群普通女子，在平常的基督徒生活中彼此交心，结果成就了神的福音蓝图。神不只借用讲道改变班扬的心，他也使用寻常的基督徒。

我想再说一个上帝使用普通基督徒传福音的故事：詹姆斯·史密斯（James Smith）是住在美国弗吉尼亚州里奇蒙附近的黑奴，他是一名基督徒。狠心的主人使他和妻儿分离数十载，他的妻子名叫范妮。但史密斯的信心在坚固他，每晚结束工活后，史密斯都会向其他奴隶传讲耶稣基督的福音，为此他挨了不少鞭子，但他从未退缩。可是，神给史密斯最美妙的布道机会，没有出现在他身为传道人之时。后来，史密斯被卖到佐治亚州的种植园，新

⑥ John Bunyan, *Grace Abounding to the Chief of Sinners*（约翰·班扬《丰盛的恩典》苏晓欲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4）（1875; repr.,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86），英文版第 29-30, 37-40 页，原文直译。

主人担心史密斯不听话，派来一名监工鞭打他，好让史密斯乖乖就范，他尤其想限制史密斯的祷告和团契生活。这位监工抽打了他的背部 100 次。想想看，100 次的鞭打让史密斯身心要遭受多大的伤痛！随后，就是这名鞭打过他 100 次的监工无意间听到史密斯正在为他的灵魂祷告。因为这个祷告，他的内心开始刺痛，他乞求史密斯的饶恕，又鼓励史密斯逃离监牢。^⑦

神呼召所有的基督徒来分享好消息。教会应确保会众知道福音的内容，同时要装备会众清晰讲明福音。我们也应当帮助彼此认识福音，并活出这样的生命。不过，我们扪心自问，大概会发现我们喜欢推卸传福音的责任。这主要是因为我们不知道应如何传福音。让我们一起进入下一章的讨论。



^⑦ Donna Britt, “Love Stories That Transcend Bonds of Slavery, Time,” *Washington Post* (February 11, 2005), in Betty DeRamus, *Forbidden Fruits: Love Stories from the Underground Railroad* (New York: Atria, 2005), 第 15-27 页。

第四章 传福音的正确方法



我们应当怎样传福音？

答案是：我们需要传讲神的话语，传播好消息（参罗10:17）。这不错，但我们具体应如何传讲神的话语？这个问题非常值得深思。在公开场合，你可能依靠各种媒体传福音，在私下场合，你可能借着与人交谈传福音。但是，无论通过什么途径——印刷、讲道、交谈，或小组学习——我们具体应如何传播福音？

我想从几方面来探讨这个问题。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我们需要同时具备诚实、迫切和喜乐三种状态。我们传福音，往往只能做到一样，最多两样，而不能三样俱全。这非同小可，如果我们能把握好三者，就能恰如其分地表达福音。第二，我会提供一些具体建议。

诚实、迫切、喜乐

诚实。首先，我们应诚实地告诉福音朋友，如果他们悔改并相信，就能得救，但他们必须悔改，而且悔改的代价不菲。我们必须把福音分毫不差地说出来，特别是其中的核心内容，我们不能因为觉得这些内容不悦耳或有碍和睦，就避而不谈。

当问到应如何传福音，很多人不愿意给人带来负能量。他们认为，传福音既可以用正能量，也可以用负能量感染对方，其中，向人说罪、罪行、悔改和献祭等内容属于负能量传播，这么做肯定不受人欢迎。以下是一位领袖传道人的电视发言：“一些人绞尽脑汁想告诉别人，他们已经迷失、有罪。在我看来，没有什么比这等人的行为更野蛮，更不像基督教。他们不过是假借基督教的名义和旗帜，诋毁人类品格，进而损害福音事工。”^①另一些神学立场偏传统的人则认为，虽然审判和罪等观念符合上一代人的文化，但这些观念已经与当今的时代格格不入。他们认为，现

① Robert Schuller, *Milk & Honey* (December 1997): 第4页。

今最好还是采用自由的立场对待福音。

可是，根据圣经，虽然自由是福音的一个美好要素（例如，约 8:32-36），但罪和罪疚才是福音的根本要素。我们分享基督的好消息，必须让人知罪，看见自己的迷失。如果你读彼得在《使徒行传》前几章的讲道，会发现彼得在谈及人的罪时，言语十分诚实。他没有刻意措辞、哗众取宠。其实，彼得这么做，只是在忠心追随几个月前与众门徒同在的耶稣。耶稣说，“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27）

好好想一想！不要认为我们向人传福音，只是在探索真理。堕落之后的人不是对上帝未置可否，而是与他为敌。所以，我们不要想当然以为，不信主的人会渴慕神，只因为他们是按神的形象所造。圣经教导我们，人从本性上已经疏远神，我们必须很诚实地面对这一点。

什么是悔改？悔改意味着你能离开曾经迷恋你的罪恶，转向圣洁的神并爱他。你将承认自己不是神。你能够珍视耶稣，远胜当下的享乐。你愿意放弃所有圣经中称为罪的喜好，离弃罪恶，跟随耶稣。

我们向人传福音，必须诚实。如果我们隐藏一些重要但不中听的内容，就是在操纵我们的福音朋友，向他们兜售假货。因此，无论我们怎样传福音，都不能隐藏问题，或避而不谈困难。我们也不应只说光明的一面，或为了讨朋友的欢心，把神说成是满足对方心愿的工具。我们必须诚实。

迫切。除此之外，根据圣经，我们还必须劝告对方，悔改和信靠拖延不得。他们必须现在就做决定。不要指望还有“更划算的交易”。如果是选择手机套餐，或更新现有套餐，你可以谨慎理财，在网上逛一圈，致电不同的公司，货比三家，再作决定。可是，在赦免的事上，实在没有所谓更好的交易。根据新约（约 14:6；徒 4:12；罗 10；整卷希伯来书），基督是惟一的路。除了基督，罪人难道还能用其他的方法与神和好？我们不知道明天会如何，也不应认为自己可以掌控明天（雅 4:13）。“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

就不可硬着心。”（诗 95:7-8；来 4:7）

耶稣曾讲过这样一个故事（路 13:6-9）：

一个人有一颗无花果树，栽在葡萄园里。他来到树前找果子，却找不着，就对管园的说，“看哪，我这三年，来到这无花果树前找果子，竟找不着。把它砍了吧，何必白占地土呢！”

管园的说：“主啊，今年且留着。等我周围掘开土，加上粪，以后若结果子便罢，不然，再把它砍了。”

当我们迫切地劝告对方早日悔改时，我们不是在操纵对方，也不是缺乏体贴。我们只是实话实说：他们所剩的时间不多。

身为基督徒，我们很清楚，人类历史不是事件周而复始，无止境地循环，直到一些内容变得索然无味。完全不是！我们知道，神创造了这个世界，将来也要用审判结束这个世界。我们知道他给予我们生命，也收取我们的生命。我们所拥有的时间有限。我们不知道自己的最终年岁，但如何使用这些年岁在乎个人。因此，保罗在以弗所书中告诉我们“要把握时机”。（弗 5:16，新译本）

就像税吏征收税款，我们应当渴望抓住飞逝的每一瞬间，让当下的时间变成上帝的奖杯和恩典。正如保罗所说，“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 7:29, 31）

你当下的处境如何？你要相信，你可以使用神当下赐你的环境，你不需要寻找新的环境。不要让转瞬即逝的世界或日复一日的枯燥生活蒙蔽你的双眼。现今的世代“邪恶”（弗 5:16）。因为这些日子既危险又短暂，我们必须赎回光阴，抓住每一个时辰。这样，当最终的审判来临时，我们可以像保罗那样说，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向人传福音（参林后 5:10-15）。我们不仅应诚实地告诉别人，悔改需要付代价，也应告诉他们悔改的时间有限。诚实能激励我们为道迫切。

喜乐。不过，如果只有这两样，我们很可能变成一群郁郁寡欢的福音使者。敏感的心良鞭答我们传讲神的审判和禁令。时间的紧迫感又让我们把福音说得很沉重，而且容易在传讲时咄咄逼

人。但我们这样表现，实在不像传扬喜讯的人。毕竟，我们所传播的是好消息！只有诚实和迫切，我们容易失去平衡，向人传讲残缺的信息。因为圣经的福音，总是伴有大量的浓情爱语。我们在被造的那一刻，就是爱的受造物。神爱我们；我们也爱神。基督爱我们；我们虽然不能看见他，却爱他。正因为我们渴望永远与他相伴，福音才是好消息。没有他，就算我们能长生不老，享受丰裕的物质，都不失为在地狱中。

我们能够与神重归于好，这个真理让我们雀跃。所以，我们理应欢喜快乐地告诉身边的人，如果他们悔改并信靠，就能得救。虽然代价昂贵，但所有的付出都值得。试问，《希伯来书》十一章里的众圣徒，谁不会这么说？主耶稣自己也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经上说“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来 12:2）

在国会山浸信会的停车场入口，挂有一块铜牌，上面写着宣教士吉姆·艾略特（Jim Elliot）的一段话，他在“奥卡行动”中为主捐躯：“舍弃无法保存的，以获得那永不失落的，这个人绝非傻瓜”。我们来到基督面前，得到什么？我们获得了赦免、意义、目的、自由、社群、确据和盼望。此外，我们在基督里还有数不胜数的恩典。我们传福音，固然要诚实地传讲其中艰难的一面，但无须就此抹杀神的祝福。神会借着福音赐给我们特别的祝福。我们不应把福音的要求说得过于沉重，似乎这样福音才足够真实，而是要欢喜快乐地与人分享福音。

所以，我们传福音需要把握好这三个要点——诚实、迫切、喜乐。只有诚实、急迫，但缺少喜乐，我们容易行事阴郁（读《腓立比书》）。只有喜乐、诚实，但缺少迫切，我们容易虚掷光阴（读《彼得后书》）。只有迫切、喜乐，但缺少诚实，我们容易把福音当成摇钱树（读《彼得前书》）。

希望大家传福音时，可以把这三样牢记于心，不过，我还想再分享一些传福音的具体建议。

具体建议

1) 祷告。传福音时，你要常常祷告。神把约拿从鱼肚中救

出后，约拿说：“救恩出于耶和華”。（拿 2:9）既然圣经教导我们，救恩是出于神，我们理应请求他在我们的福音朋友身上动工。耶稣正是如此。在《约翰福音》第十七章，他为信徒祷告，这些人因为门徒的见证和传道而相信他。他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 6:44）既然带人归主是神的工作，我们理应请神来动工

保罗也为他的见证对象祷告，求神拯救他们。在致信罗马教会时，他说“弟兄们，我心里所愿的，向神所求的，是要以色列人得救。”（罗 10:1）我们可以殷勤做工，也可以为主作见证，但只有神才能拯救人的灵魂。这是他的工作。^②所以，我们必须祷告。

记得我还在神学院进修时，一次，我在图书馆里学习，突然想起几个我心爱的人。虽然我已经为他们迫切祷告多年，但他们依然没有得救。有那么一瞬，我暗想，既然神不愿意垂听我的祷告，而且这些祷告显然能使他得荣，我在这里读神学又有什么意义？当时，我有些灰心。但是，我知道我有责任继续为他们代祷。

就我所知，在他们当中，有一些人从来不曾得救，但也有一些人后来经历重生。因为神的恩典，这些年来，我确定很多我二十多年前为之祷告过的人，后来成为基督徒，虽然中间历时很长。其中一些人，在人看来，几乎不可能信主，他们的归主让人吃惊。这足见传福音的最终结果在神，而不是单靠你我。因此，我们的布道常能结出一些令人意外的果实。

在每天当中，我们常常为一些细小的事宜祷告。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为传福音的事祷告？当你传福音时，一定要记得祷告。

2) 利用圣经。圣经不只可以用来作公开讲道或私人敬拜，也可以用来传福音。我们前面提到《使徒行传》第 8 章，腓利遇见一位埃塞俄比亚官员。当时，这位官员正在读《以赛亚书》53

② 想知道关于此的更多信息，请参阅《传福音与神的主权》，巴刻著，赵中辉译，校园书房出版社，2002 年修订版。

章中弥赛亚的预言,《使徒行传》8:35 说,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对他传讲耶稣。”圣经是神的话,是圣灵的默示。我们不仅可以用自己的话传讲神的好消息,也可以借用神的话语向人传福音。我们大可放心,神喜悦我们使用圣经带人归主,以此彰显他话语的能力。

也是出于这一原因,我很喜欢和朋友一起查考《马可福音》来传福音。我相信,神会用出乎我预料的方法,借着他自己的话语开启对方心窍。我记得我本人就是这样信主。当时我在正在读福音书,这些圣经书卷建造了我的信仰。你可以把圣经中的耶稣基督介绍给你的福音朋友(或聚集大家,建立查经小组);也可以用圣经作你的主要布道资源,请福音朋友亲自参与讨论。你会发现,圣经中的故事、神迹和教导把耶稣的能力、荣美和爱勾勒得栩栩如生,让人不得不信服。

我们向人传讲清楚的圣洁教导,也能让他们知道,我们向他们所说的不是个人观点,而是耶稣基督自己的教导和他本人的生命。我们都喜欢在主日听释经式讲道,即讲者根据圣经的段落本意来传讲信息。同样地,我们也希望福音朋友直接接触神的话语,因为我们相信,神喜悦借着他的话语使人归正。只有当神的道进入我们的内心,圣灵才能开始工作,重塑我们的生命。

记得用圣经传福音。

3) 讲清楚。在传福音时,你需要特别斟酌用词。说起传福音,我会想起我和好友的一次啼笑皆非的对话,他是一位不信神的犹太人。当时,我准备前往校园布道会演讲。所以,我决定问问他对布道的看法。我们姑且称他为迈克尔吧(其实这是他的本名)!

“你好,迈克尔,”我说,“你有没有碰到过别人向你传福音?”

“什么意思?”他问。

“哦,”我回答,“就是有基督徒向你解释上帝和耶稣,问你是否得救。”

“哦,原来你说这个!”他说。“应该有,我可能碰过。”

对话就这样开始，我们热火朝天地聊了很久。可其实，我早已向迈克尔传过好几次福音，但他一直不知道我在传福音。通过这次对话，一切变得明了起来。原来，迈克尔一直以为传福音意味着别人对他做过的某件事，他认为交谈不是传福音。

我还发现，以前我向迈克尔传福音时，想当然地以为他能明白我所使用的词汇，例如“神”、“祷告”、“天国”、“良善”、“道德”、“审判”和“罪”，我统统都没有好好解释。如果我传福音只是像推广产品，一旦对方应允，我就可以草草了事，那么对方一定不知道他在接受什么。我们传福音，必须既生动，又明了。

没有一个人能完全明白圣经，但我们必须把基础信息弄明白，讲明这些要点。如果有人可能对我们的话语产生误会，我们就要加以解释。我们说话，就要确保对方听懂。这在神学上有一个专业术语，叫“处境化”（contextualization）。

打个比方，如果我们要讲称义（这是不可回避的内容），就必须解释称义的意思。称义是指我们在神面前被视为无罪，但是，我们犯罪，神看我们是有罪的人。既然如此，我们如何能称义呢？如果神真是良善的，我们就不能称义——除非另有一位义者做我们的替代。这样，我们可以借着称义，聊到很多福音的关键信息。

所以，我们和不信主的朋友传福音，必须确保他们能听明白我们的意思。圣经中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比如，保罗向犹太人传道，往往会用旧约圣经作开场白，可当他碰上雅典城的希腊人，却会援引对方家喻户晓的诗歌（徒 17）。所以，他在哥林多书信中说“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向没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林前 9:20-21）

有时，为了把福音讲明，我们也必须敢于冒犯人，关于这一点，即使一些热心的福音派人士也会疏忽。为了讲明基督的信息，我们固然要用对方觉得浅显易懂的语言，我们说话，必须保证对方能够听懂。但听懂和中听是两回事。一些人主张在传福音时只

说贴己的话，结果往往弄巧成拙，最后，他们分享的信息完全与福音无关。如果你所传的福音不会冒犯人，你其实没有帮助对方真正听懂福音。

我们可以参考彼得在五旬节的传道（徒 2）。彼得想亲近听众，但这样的心愿只是让他的话语更扎心，而不是绵绵无力。彼得渴望会众得救，他如何向他们作见证？他说了很多话，其中一句是：
“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 2:36）

彼得的话亲切吗？很亲切。中听吗？一点也不。清楚吗？无比清楚。

我们必须讲明罪的事实（赛 59:1-2；哈 1:13；罗 3:22-23；6:23；弗 2:8-9；多 3:5；约壹 1:5-6），讲明十字架（太 26:28；加 3:10-13；提前 1:15；彼前 2:24；3:18），讲明人要为罪悔改、信靠耶稣（太 11:28-30；可 1:15；8:34；约 1:12；3:16；6:37；徒 20:21）。如果我们不能用圣经讲明这些事项，怎么能说自己是在传福音？

4) 引人深思。在当下时代，人的防御心理正变得越来越重，所以，每个人都觉得耳听为虚，喜欢亲自探究。由于这种发明心理作祟，今天出现所谓的“旅途式”词汇。“人人都应自己寻找真理。那种用小册子把福音说得天花乱坠的布道手段，已经过时。你不要和人讲道理。你要和他们一起交流，一起探讨。”这是我们今天耳熟能详的论调，对此，我有几点想说。

首先，这种说法完全没错。其次（你可能感到意外），这种说法永远不会出错。我们的父辈和祖先没有书本中所形容的那样天真和欠缺思考。人总会对一些事存疑，这可能因为我们不够重视真理，也可能源于人性深处的怀疑。福尔摩斯喜欢提问，但他这么做从来不是为了探究他人的观点和真理，他只想知道那个唯一的真理。在侦探小说中，一般都有好人和坏人，并通过人物的行为和动机来显明各自的身份，不然，就没有谜团可解。

身为基督徒，我们肯定知道，这个世界有好坏两面，可我们也清楚知道自己的本相。当我们犯错时，没有人愿意轻易曝光，

任人指正。我是一名牧者，我正在写书教导你应该如何传福音，可我也难免这项人性的弱点。一天，我的妻子说我在儿子面前言语欠妥，她说这话时充满对我的爱意和敬重。她批评得很对，我确实说了不该说的话。我相信唯一的真理，也知道妻子爱我，而且我在理论上也知道自己是罪人。可是，她居然需要费劲气力，向我表示无限的忍耐和坚持，并付出巨大的爱心，我才能略有所悟，看见自身的错误。要知道，当时，我信主已经超过 20 年。

人在堕落后，防御心随之而来。因此，我们在传福音时，应尽量说到对方心坎里。我们最好能用自身的言谈举止和生活，促使对方反思他们的愿望和行为。我们可以向他们提问，例如生命起源或他们的世界观，这些都是很好的问题。我们可以询问他们当下的困难以及他们的应对方法，甚至可以询问他们如何看待死亡、耶稣、神、审判、圣经和基督教。但你提问之后，要记得一件事，一些基督徒在做见证时常常忘记这点，那就是：聆听对方！我们的耐心聆听，将给一些福音朋友带来惊喜。^③

你可以先提问促使对方思考，再倾听他们的回答。你要与你的福音朋友一起探讨。也许，你们之间的对话，正在帮助对方第一次厘清自己的内心思绪。在这个过程中，你不需要表现得像个百事通。

你向一个人见证神，必然是出于爱，而以上正是你爱人的表现。你要抓住一切机会，和人做朋友。帮助大家放下对你（而不是你的信息）的戒备心理。针对个人情形，提出你的意见看法。在阐述福音时，一定要清楚。你可以祷告，求神帮助你减少对方疑虑，促使他们反思福音的真实和可信。当你传福音时，记得让对方思考。

你要在他们身边活出一种截然不同的基督徒生活。你说话、行为都应像“盐”一样，让人一看见你，就能生发渴慕的心。你

③ 以下两本书提供了对话的范例：Mack Stiles, *Speaking of Jesus*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5), Randy Newman, *Corner Conversations* (中文版为兰迪·纽曼《街角的对话》，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 (Grand Rapids, MI: Kregel, 2006)

要用你全部的生命激发对方思考。有时，我会把自己介绍为基要派人士，因为我想打破成见，用我的生命改变对方对基要派的印象。你要在世人面前活出基督徒的样式。为此，我想说最后一点建议。

5) 利用教会。 我建议你邀请你的福音朋友参加你所委身的地方教会，或举办福音布道会的教会，用这样的方法传福音。不过，“利用教会”还有更深的意义，即我们要在一个群体中见证基督徒的生活，这是我们传福音的核心。正如班扬在无意间听见浣衣女子的对话，我们的生命能够见证我们话语的分量。当然，我们不可能一尘不染。但是，我们的生活需要彰显福音。你是否记得耶稣的登山宝训？他说：“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5:16; 对比彼前 2:12）

在《约翰福音》13:34-35，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光说不做是不够的。当然我们必须说，因为我们有一个消息。但是，我们还需要言行一致。传福音既包括我们平时如何单独生活，也包括我们在新社群，也就是地方教会的群体中如何生活。

早在公元前 70 年，耶稣撒冷城的圣殿就毁于一旦。在新约时代，我们已经不能指着一座富丽堂皇的圣殿，对不信主的朋友说：“看，气派吧？你难道看不出我们的神是何等美妙、奇特、神秘、真实和良善？”那么，新约时代的圣殿在哪里？回答是，圣殿已经不复存在，因为我们成了神的殿。所有的基督徒聚集在一起，就是圣灵的殿。根据新约，圣殿不是教堂的建筑，而是我们这群基督徒。当我们聚集在一起，就成为圣灵的殿。

所以，如果我们能在生活中分别为圣，就能给周围的人带来盼望，这盼望不是靠你我的教会，也不是靠我们如何融入环境（很多基督徒错以为他们应与身边人一样），而是靠我们身上的反差，这差别可以把人吸引过来。我们需要活出一种有分别的生活，因为无论我们在哪座城市生活，我们都将成为神在那座城市的形象

和广告牌。所以，保罗对腓立比教会说：“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腓 2:14-16）

我们身边的人正活在黑暗中，他们的灵魂已迷失。我们正肩负美好的呼召，在教会活出全新的生命，这生命能表明福音。当你传福音时，把教会也带进你的布道工作！你固然可以邀请朋友参加聚会或特别的布道活动，但你也可以邀请他们进入你委身的教会，把你的弟兄姐妹介绍给他们。这对他们来说，可能犹如黑夜里一颗明亮的星星。你这么做，或许可以促使他们诚实地反思自我。他们可能情不自禁地问你（因为我曾遇见这样一位朋友）：“你是基督徒吗？你能否告诉我什么是福音？你能否告诉我你为什么信主？我们能聊一聊吗？”

以上只是我的个人建议，不过我希望能从中受到鼓舞。虽然我们知道正确的布道方法，但有时我们的个人布道还是会出错，因为我们误以为一些行为是传福音。我们将在下一章探讨这个话题。

第五章 传福音的误区



记得小时候，我曾在加油站紧紧抱着一个人的大腿，抱了很久，才发现那人不是我爸爸。我羞愧难当，无地自容！这是我的一次错认经历。

有时，错认的后果更可怕。例如，动物世界的障眼法常使我惊叹不已，天敌可以在猎物眼前，把自己伪装成树枝和岩石，伺机而动，随时准备享用大餐！

在传福音的事上，我们可能也有错认的经历。我们误认为一些行为是传福音，其实不然。这样的错认后果严重，远比难堪更甚。下面，我将讨论 5 种常见的传福音误区。

第一，强人所难

我们大概经常听到有人这样形容传福音：“把信仰强加给他人，这样合适吗？”

一些人从来不传福音，因为他们觉得这是强人所难。鉴于当前流行的传福音方式，我能理解他们为什么会这样想！但根据圣经，传福音和强人所难其实是两回事。

你要知道，你分享的信息不只是个人观点，而是事实。传福音不是强人所难，就像飞行员可以斩钉截铁地告诉乘客劫机者的位置，他只是在陈述事实，而非强人所难。

你也不应当把福音的真理视为你的个人观点，只和你或你的个人经历有关，仿佛这仅仅是你灵光一现的想法。你传福音，不是为了告诉别人“我对神的理解”或“我是这样认为”。你向人传讲的是圣经的福音。你不是福音的创始人，也无权对福音作任何改动。

圣经中的传福音绝非强人所难。其实，我们也无法强迫他人接受福音。根据圣经，传福音只是传讲好消息，至于对方能否做出正确回应，这不在我们的能力范围内。我当然希望对方能接受

福音，但根据圣经，这超出我们的能力。圣经说，传福音的果子是出于神。所以，保罗写给哥林多人的信上说（林前 3:5-7，和林后 3:5-6 作对比）：

亚波罗算什么？保罗算什么？无非是执事，照主所赐给他们各人的，引导你们相信。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长。可见栽种的算不得什么，浇灌的也算不得什么，只在那叫他生长的神。

记得一次，我和朋友拉尔在剑桥聊天，他是来自黎巴嫩的伊斯兰教徒。我们聊到一位已经还俗的穆斯林教徒。比尔希望这位朋友重新皈依穆斯林，而我则希望他成为基督徒。我们都为宗教在英国的没落感到心寒，这时，比尔突然哀叹道，大不列颠本来是基督教国家，如今却世风日下。我回应道，英国并非基督教国家，在这个世上，其实没有所谓的基督教国家。他一听，仿佛抓住我的把柄，马上回应说，所以，基督教逊于伊斯兰教，因为基督教不能解决现实生活中错综复杂的问题，为社会指引方向，为人类筹划政治蓝图。我说，这是因为我们的信仰，能够洞悉人性和人类的处境。他听后不太理解。

我解释说，伊斯兰教把问题看得很浅陋。对伊斯兰信徒而言，人类最大的问题是行为不端，要解决这个问题，只要刻苦己心就好。但基督教的看法更深刻，也更符合实情。我们坦率地承认，人类的问题不是数不胜数的恶劣行径，而是内心的罪恶，因为我们想与神作对，所谓本性难移。我说，基督教没有比尔所期待的政治蓝图，因为我们相信，政治手段不足以解决人类的根本问题。这就像，我可以用剑对准一个人的喉头，把他变成行为检点的伊斯兰教徒，但我绝不可能用这样的方法把任何一个人变成基督徒。

圣经说得很清楚，武力逼迫和强人所难不能解决人类的问题。所以，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向世人讲明福音，在他们面前活出爱的生活，同时祷告求神帮助他们看见自己的罪恶，赐他们悔改和信心。

如果你的布道方式符合圣经，你不可能强人所难，因为这与

传福音的本质相悖。在传福音时，你只可能做两件事：传讲信息和爱人。我们要把白白得来的福音告诉所有人，但我们不能操纵别人接受福音。根据圣经，我们不能逼迫他人接受生命。

第二，个人见证

一些人认为，向人作见证就是传福音。个人见证当然奇妙无比，例如《诗篇》作者这样赞叹：“凡敬畏神的人，你们都来听，我要述说他为我所行的事。”（诗 66:16）在新约中，类似的记载也比比皆是，很多圣徒在用自己的生命证实基督的作为。保罗对哥林多教会信徒说，“又因你们在他里面凡事富足，口才、知识都全备。正如我为基督作的见证在你们心里得以坚固。”（林前 1:5-6）我们听信福音后，每一天都在经历福音的大能。我们当然应该向人见证这样的奇妙经历。我们需要以神为乐，也应当向人分享我们的喜乐。这样的见证有助于传福音，好像锦上添花。

基督教护教家迈克尔·格林（Michael Green）曾提过他的一次布道会经历。当时，整场福音会都是信徒的见证分享，大家彼此敞开心扉，述说上帝在他们生命中的奇妙作为。格林说，就在这时，一位不信主的教授靠近他，小声说：“唉，我才不信这些鬼话呢！”格林说，“嗯，我明白，但您不想信吗？”根据格林的回忆，“只我这一句话，那女人已经泪花闪闪。她的理性在拒绝福音，内心深处却渴望听到更多。”^①个人见证能深深地触摸人心。

圣经中也有这样的记载。根据圣经，耶稣曾医好一个瞎子，之后，当别人问起他，他这样回答：“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约 9:25）瞎子只想为他的医治向人作见证，他完全不在意询问者的身份和凶恶的口吻。这样的见证是多么奇妙，又振聋发聩！但是，瞎子的做法不是传福音，因为他的话语中没有福音，他甚至不知道耶稣是谁。

^① Graham Johnston, *Preaching to a Postmodern World* (Grand Rapids, MI: Baker, 2001), 第 136 页。

在国会山浸信会的主日讲道后，我们有时会举办受洗礼，这是很特别的时候。众人唱颂赞美诗，会众就座，然后，受洗的基督徒会来到台前。他们需要做自我介绍，再分享个人见证。但在举办几次受洗礼后，我们发现，虽然他们的故事婉转动听，却没有清晰的福音信息。感人的见证固然能鼓舞会众，但在场的其他人，包括受洗者的亲友，却不能借着这样的机遇听见福音。

因此，我们开始要求预备受洗的信徒提早一周写好见证稿，交由我们的同工审核。我们的主要审核内容是其中的福音信息是否完整，因为我们希望确保受洗者在做见证时讲明福音，帮助在场的非基督徒同时听到见证和福音。当你告知身边的人，你如何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这十分美好，但唯有耶稣基督的福音能解释你改变的原因和意义。如果你的个人见证包含福音信息，你就在传福音。

我们在与他人分享神在我们生命中的作为时，有时会提及福音，有时不会。我们可能只是在说神如何帮助我们，却没有讲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或神对我们的要求。我们应当向人述说神在我们生命里的作为，但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可能忘记传讲基督的福音。如果要进行个人布道，我们不能忘记提及福音。

最后，我想特别提醒你一点。我们正处于崇尚“个人好处”的后现代时期，因此人人都喜欢听见证。谁不愿意从基督那里得到好处？可是，当你不再谈起耶稣在你身上的奇妙作为，而是向人述说耶稣的生命、死亡和复活等历史事实和意义，你且看看他们会如何回应！这时，你会发现，你作个人见证，不一定在向他们传福音。

第三，社会运动、公众事务

一些人以为社会运动和公众事务是传福音。

我正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政治家威廉·詹宁斯·布赖恩(William Jennings Bryan)的传记刚刚上市。布赖恩曾3次入选美国民主党总统候选人。他是一位虔诚的福音派基督徒，平日积极宣扬福音，又孜孜不倦地投身于社会改革。他的身影遍及大街小巷，在

改善工厂环境、缩短工作时间、提高最低工资和推动累进税等议题上，发表各样的演说。布赖恩不辞辛劳，但他有没有在传福音？他这么做，肯定是为了社会弱势群体的福祉。他渴望扬善抑恶，因为这能彰显他所信仰的上帝。但他是否在传福音？

如果有人赞同布赖恩指出的社会问题，但在改革措施上与他意见不一，这个人是否也在反对布道、福音和神的国？我记得20世纪80年代有一位响当当的福音派领袖，他主张单边裁减核武器。他认为，无论“对方”如何，美国政府都应消除核武器。他的理由是维持和平。但即使他的初衷无懈可击，如果这一提法引发战争，怎么办？或者，就像T恤衫上的标语所说，维持和平的最好方法其实是“握有核武器优势”？

在众多的社会改良运动中，有可圈可点者（例如，废奴运动），也有后果可怕者（例如，合法堕胎）。但即使最好的社会改良运动，也比不上耶稣基督的福音。

我们在参与社会救济事工的过程中，可以彰显福音，所以耶稣教导说：“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 5:16）彼得的教导与耶稣遥相呼应：“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神。”（彼前 2:12）我们应当用行动让世人看见神的怜悯、恩慈，这也与我们基督徒的身份相称。耶稣在绵羊和山羊的寓言中（太 15），也提到这点。在故事结尾，马太援引主的话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太 15:45）但是，好行为不是传福音。我们的善行可以彰显福音，却不包含福音信息。在个人布道时，我们必须讲明福音，无论以书面或口头方式。

如果我们把视线从神移到人的身上，社会痼疾将代替罪，平行关系将胜过我们与神之间的垂直关系，赢取大选将变得比赢取灵魂更吸引我们。可是《箴言》11:30说，“义人所结的果子就是生命树，有智慧的必能得人。”也许，我们在为大众福祉辛勤奔波，参与各样的慈善项目和其他社会改造运动时，我们以为这

是传福音。可是，就像上世纪著名的宣教士唐纳德·麦加夫兰（Donald McGavran）所说：“传福音不是宣扬戒酒的好处，促成选民通过禁酒令；也不是宣扬慷慨解囊的好处，说服百姓诉诸政治改革”。^②

传福音不是宣告上帝的政治计划，也不是为教会招兵买马，而是向男女老少宣告福音。透过福音，神把人一个个带到教会，用这个群体彰显他的性格，同时帮助信徒在世上活出他的呼召，这样，社会将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正如大卫王所说，治理有方很好（撒下 23:3-4），但这不是传福音。同样地，你可以做一个称职的丈夫、妻子、父亲、雇主和雇员，类似的我还可以说很多，这些是基督徒当尽的本分，但你这么做，未必在完成神传福音的呼召。

第四，护教

还有一些人以为捍卫信仰是传福音。和前面几项内容一样，护教本身非常重要。彼得说，我们要随时准备，回答别人我们盼望的原因（彼前 3:15）。我们需要学习护教。护教能够在人对神、基督、圣经和福音信息的疑问和反对上，做出针锋相对的回应。

护教学能够为真理作辩护。根据护教学，基督教可以恰到好处地解释每个人内心隐约的渴望，也可以更好地看透人的理性，维持世界次序。护教者可能会说，当你认识基督教信仰，能明白人为何与生俱来拥有道义感（可参英国护教家路易斯的著作《返璞归真》）。面对分离、焦虑等问题，基督教也有更上乘的回答。基督徒可能会说，也应该这么说，我们的信仰从来都是坦荡面对死亡，我们承认生命转瞬即逝，这足见基督教与众不同。以上都是很好的护教内容。

但也不是次次如此。一次，我在英国一所大学教授布道课程。在一堂课上，我急于知道听众有哪些反对意见，以便指点迷津，结果，那晚我可能唱反调唱得比正题还多。我本人在信主前曾是

^② Donald McGavran, “The Dimensions of World Evangelization,” in *Let the Earth Hear His Voice*, ed. J. D. Douglas (Worldwide Publications, 1975), 第 109 页。

不可知论者，所以护教学带给我很大的帮助。神借着护教学帮助我信主，例如，帮助我用理性思考基督如何复活。但是，我们不是一个模子雕刻出来的。我在传福音时，不应当不假思索地把所有人想成我自己，每个人都会面临和我一样的障碍、疑问、反对和逻辑。

就像个人见证和社会运动，护教大有裨益，但护教不是传福音。我们和不信主的朋友交谈，常常会因为福音的一些内容与人争辩。我们可能自己就是这样信主。借着读书、思考和与人交谈，我们最终认识神。但这些活动本身不是传福音。

护教常常能带给我们传福音的机会。我们在和朋友聊到人类起源和这个世界的问题时，都可以借此自然地提到福音。我们可以和不信主的朋友探讨生命的意义，死后的归宿，或耶稣基督的身份。当然，我们需要仔细斟酌，再向对方提问，但这类对话很容易引向福音。

大学时，我曾创办过一个交流群，参与人是我的大学同学，清一色的无神论者。我们在寝室聚会，一般只有他们参加，偶尔还有另外一个信主的同学。整个对话节奏都由这群无神论的同学主导，他们抛出问题，然后大家一起讨论。我总是努力地回答他们，也会向他们发问。可花了半天功夫，我很难说这样的交流到底有多大益处。

此外，护教本身也有一些弊端。你可能无法应答，结果导致提问的人更加怀疑神，可实际上，他的问题本来就没有答案。你使用护教的方法和人交流，这很容易让你的朋友觉得，你没有标准答案，你也不过是一知半解，自己都不清楚福音的真伪。可是，我们不能全然明白，不等于我们一无所知。这世上的知识总是有限，我们只能从已知的环节出发，再了解更多，从呀呀学语的孩童到世界顶级的科研学者，都是如此。护教学功不可没，但我们在使用时需要谨慎。

其实，护教最大的问题出在喧宾夺主上。传福音不需要我们解释童女如何怀孕，或复活在历史上确有其事。但是，护教是为

基督教的信仰辩护，回答各人的存疑。护教是跟着其他人的节拍走。但是，传福音是跟着基督的节拍走，我们在说基督的消息。在传福音时，我们需要主动讲明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和他的救赎。

第五，传福音的果效

最后的一个常见误区是，人们会把传福音的结果，也就是有多少人信主当成布道，但传福音其实不过是分享福音信息。这个误区的危害也最大。虽然这个观念可能带来激励作用，但终究是个误区。传福音必须和传福音的果子区分。如果你对传福音存在误区，对福音信息和圣经中悔改的教导也有不当理解，你很可能认为传福音就是带人信主，更糟糕的是，你以为你有能力带人信主！

根据圣经，对方是否信主不在我们的能力范围内，我们也不应该用结果作为布道的评估标准。传福音最重要的是我们能够忠心传讲信息。约翰·斯托得说，“‘传福音’和说服是两回事……传福音只是宣告一个好消息。”^③ 1974 年洛桑大会（Lausanne gathering）对布道下了一个定义：

传福音就是传讲一个好消息。这个好消息说，耶稣基督按照经上所说，为我们罪受死，又从死里复活，成为救主，如今他要赦免人的罪恶，赐下释放的圣灵给一切悔改相信的人。^④

保罗说，“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气。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这事谁能当得起呢？”

（林后 2:15-16）保罗说，同样的事工，效果却完全不同。就像圣经里土壤的比喻，我们使用布道技巧，未必能带人归主。同一粒种子，撒在不同的土地上，最终的结果不在乎撒种方法，而在乎土壤状况。正如保罗不能用布道对象的态度评估他的传道工作，

③ John Stott, “The Biblical Basis of Evangelism,” in *Let the Earth Hear His Voice*, ed. J. D. Douglas, 第 4 页。

④ “The Lausanne Covenant,” in *Let the Earth Hear His Voice*, ed. J. D. Douglas, 第 4 页。

同样地，我们也不能根据眼前的结果，来评判我们是否做好传福音的工作。

很多教会初衷良好，却因为这个误区，走上实用主义路线，成为以结果为导向的企业。这个误区也很容易打击信徒，让他们感到心灰意冷，心生责备。就像一本书中所说：

传福音不是说动别人决志；不是证明世界上有神，为圣经的真理作辩护；不是邀请人参加聚会；不是痛斥当下时代的困境，使人对基督教感兴趣；也不是戴上“耶稣是救主”的袖套！以上内容固然有自身价值，但没有一项等同于传福音。传福音是根据上帝的权柄，宣告神为罪人所作的拯救工作，警告不信者，他们正处于沉沦中，以此引导不信的人悔改和信靠救主耶稣基督。^⑤

很多现代布道者不顾及圣经教导，为了博得罪人一时的决定，他们会操纵对方的情绪。但是根据圣经，归正是超自然的工作，因为神向罪人施恩，罪人才能信主。遗憾的是，这样的误区随处可见。

以下是钟马田博士的一段自述。一次，在他讲道后第二天，有一名男子前来找他，面色沮丧。原来，钟马田在前夜讲道时，没有当场邀请大家公开决志，他为此耿耿于怀。

“您好，钟博士！要是您昨晚让我决志，我肯定会决志。”

“哦。”我说。“那我现在邀请你，你跟着我决志。”

“啊，这可不行，”他说，“如果你昨晚这么说，我一定会同意。”

“亲爱的朋友，”我说，“如果昨晚的讲道，对你的影响时间不能超过 24 小时，那么，你的决志无法打动我。如果你此刻的决志态度已经与昨晚不同，你大概还没看见问题的核心。不论昨天你为何感动，那都只不过是暂时的改变，你还没有真正看见你需要基督。”^⑥

^⑤ John Cheeseman, *Saving Grace*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9), 第 113 页。

^⑥ 这段故事被记录在钟马田所著的《讲道和讲道的人》（美国麦种传道会 2015 年出版）第 307 页，本书系原文直译。

有时，教会文化过于看重结果，结果助长了这一类问题。一位牧师说：

我对面坐着一位“顶呱呱”的传道人。他的牧会人数在主日上午有 5000 人。我问他使用了哪些布道策略。他说，他在教会聘用 2 位神学生，每人每个主日必须带 2 名新人受洗。这样，教会每周至少有 4 名新人“决志”，一年内，教会将增加 208 名“新人”。他补充道，“要是你在一年里不能为 200 人施洗，就收不到各种布道会的邀请函！”我听完目瞪口呆！我又追问了几句，“如果在主日，神学生不能找到 2 名新人决志呢？”他回答道，“我只招用能完成指标的神学生。”我问道，“要是他们为了完成指标，不得不在一些神学立场上妥协呢？”他听完毫不在意，只把我的问题当成小儿科，觉得我斤斤计较，良心太过敏感。^⑦

如果我们布道，只是醉心于增加新人数量，施压使人决志，或用肉眼所见的效果来衡量传福音好坏，我们其实是在破坏真正的布道和真正的教会。很多人在听见福音的几个月或多年后才信主，历史上这样的例子数不胜数，你可能就属于这样的情况。我知道我是，很多基督徒都是。大多数人第一次听见福音，都不会做出回应。你有没有听过卢克·肖特（Luke Short）的故事？

肖特先生历时很长，才信主。他是一位新英格兰的农夫，享寿 100 岁。大概在 18 世纪中叶的一天，他坐在田间反思自己漫长的一生。突然，“他想起自己从前在达特茅斯（英国）听到的一篇讲道，那时，他还是个小男孩，没有远渡重洋到美国。他反思多年前听到的这篇布道，突然想到他将伴随绝望和神的震怒死去，在那一刻，他的心归向了基督——此时，离他第一次听到约翰·芙莱维尔（John Flavel）的讲道，已经过去 85 年。”^⑧ 85 年前，传道人芙莱维尔在英格兰忠心传讲上帝的话语，他肯定知道，他

⑦ Cecil Sherman, “Hard Times Make for Hard Thinking,” in *Why I Am a Baptist: Reflections on Being Baptist in the 21st Century*, ed. Cecil P. Staton (Macon, GA: Smyth & Helwys, 1999), 第 136-1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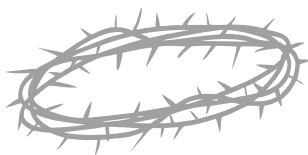
⑧ John Flavel, *Mystery of Providence*（约翰·芙莱维尔《神护理的奥秘》）（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3），英文版第 11 页，原文直译。

无法在布道当天，看见立竿见影的果效。

神对基督徒传福音的呼召，不是说动人决志，而是向人宣告基督救赎的好消息，呼召对方悔改，把重生和使人归主的荣耀归给神。如果我们忠心传讲神的话语，即使对方没有信主，我们的布道工作也不算失败，唯有当我们传福音不够忠心，我们的布道才算失败。传福音本身不是说动人信主，而是告诉对方，他们需要信主以及如何能够信主。

传福音不是强人所难；不只是作个人见证；不仅仅是掀起社会运动；可能不涉及护教；也不等同于布道结果。传福音是我们与人分享神的奇妙真理和耶稣基督的伟大消息。如果我们明白这点，就能在面对神传福音的呼召时，坚定不移、满有喜乐。我们将越发殷切地传福音，因为传福音对我们而言，已经从不得已而为之的肩头重担转为喜乐的特权。

我们已纠正传福音的误区，也向人传过福音，但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我们将在下一章讨论这个问题。



第六章 传福音的后续事宜



我想说服一位年轻的同伴和我一起向路人传福音，我安慰他说，由我来负责对话。“而且，”我说道，“一般人都喜欢聊天。即使他们不喜欢，大多数人也会以礼相待。”

他似乎不为所动，但还是随我一同前去。我们看见一名男子，正背靠一棵参天古树读书。我上前和他说话。

他只抬头看我一眼，似乎有些恼怒：“去死吧！”我们当然没有去死，但我们确实离开他走了。

就这样，我们继续主动找其他人说话，结果遇见各式各样的回应。这是所有布道工作的必经之路。我们必然会看见人对福音产生的种种反应。这是接触型福音布道的必然结果。我们为了传福音，和他人建立长期互动，也需要处理这个问题。

耶稣命令万民悔改并相信他。对此，一些人选择顺服，一些人选择拒绝。在顺服的人当中，回应也不尽相同；甚至拒绝福音的人，其方式也各有差异。

负面回应

“还没想好” 大部分人做决定时会经常犹豫。我们可能在一些事上十分决绝，但对另一些事却摇摆不定。为了扩大选择面，我们总想尽量延迟决定。

多年以来，我对福音的回应一直是“还没想好”。我大概用了2到4年时间（取决于你如何计算）思考基督的见证。根据《约翰福音》3:36，我知道只要自己不信，神的震怒就常在我身上。那时，我也常常查考圣经，思考是否应跟随基督。现在我知道，从神学角度看，这是上帝在吸引我。但当时，我身边的基督徒只能看见我“还没想好”，我也只能看见这点。

还没想好的原因很多。也许，对方不确定自己需要基督，因此不知道我们所分享的消息有多重要。也许，对方对一些基础事

宜犹豫不决，例如上帝是否存在，或我们传福音的人是否对圣经有把握。很多人踟蹰只是因为他们漫不经心或毫不在意。他们不相信自己正处于危险中。他们无法想象自己有哪些劣行，以至于需要拯救。不管原因如何，总之，他们还没想好。他们浑然不觉忽略上帝的危险，更别提抵挡上帝的可怕后果。他们可能以为，还没想好和故意与神作对不同。

但是，“还没想好”显然不是“相信”，至少肯定不是“作门徒”。从法律的角度说，沉默可视为默许，但这不适用于跟随耶稣。耶稣说“**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太 12:30；路 11:23）^①如果福音朋友告诉我们，他们还没想好，我们不能强迫他们决志，但同时，我们绝不能因此假作安慰，仿佛神赞同这种似是而非的灵性状态。人是否抵挡神，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抵挡，要么不抵挡，没有中间的可能。

路加在《使徒行传》记载保罗布道后，人们对他的回应。一些人不愿悔改或相信，但他们希望再听一次。

例如，凯撒利亚罗马巡抚腓力斯，在听完保罗的见证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徒 24:25）。但根据后面的经文，我们知道腓力斯这样请求是出于贪心。腓力斯“指望保罗送他银钱，所以屡次叫他来，和他谈论。”（徒 24:26）

保罗恳请亚基帕王信主经历略有不同。亚基帕王的回应是：“你想稍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啊？”（徒 26:28）这是典型的负面回应。亚基帕王拒绝接受保罗的见证，不仅如此，他似乎也在斥责保罗胆大包天。有趣的是，亚基帕王并非直接拒绝福音，而是用暗示的口吻说，如果他要信主，还需要时间。

我们无法揣度亚基帕王的想法，也无法揣度我们的福音朋友在想什么。但我们传福音时，需要确保对方知道，就算他们无法决定是否跟随基督，他们依然在决定每天如何生活。他们的生活

① 在《马可福音》9:40，耶稣说：“不抵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另见路 9:50）。但这里，耶稣似乎在说信徒之外的人，以基督之名所做的善事。在《马可福音》12:30 和《路加福音》11:23，耶稣似乎在警告不信的宗教领袖，他们对他置若罔闻，十分危险。

方式，要么以基督为主，要么不以基督为主。我们可以暂不做决定，但我们不能暂停生活。没有人能在是否抵挡主的战场休战。在这里，只有两种状态，人活在这个世上，只可能有一个主，要么是上帝，要么是自己。^②

另外一种负面回应是“想再等等”。曾经我不只“还没想好”，而且“想再等等”。这个回应与上一回应十分相似，“想再等等”的人可能“还没想好”，也可能不是。“还没想好”的人左右观望，可能因为他们不愿做出决定和承担后果。“想再等等”的人踟蹰不决，可能因为他们不想拒绝福音，或彻底关闭信仰大门，至少现在不想；也可能因为他们不想为罪悔改，至少现在不想。他们可能不是故意踟蹰，但他们不愿因为信主受到约束。不论原因如何，他们想再等等。

正如对待“还没想好”的福音朋友，我们也应尊重“想再等等”的人。我们不能强迫对方决志、改变心意，但我们可以清楚告知对方观望很危险。

即使一个人言辞委婉温和地告诉你“想再等等”，这依然是一种负面回应。等待是另外一种拒绝。一个人想再等等，未必意味着他将永远拒绝福音，但他现在还没有接受。直接拒绝和想再等等，这两种态度都能因为神的恩典变为“接受”，但在那一刻之前，两者都是负面回答。

延迟决定，危险重重。曾有一个有名的故事可作前车之鉴。一次，19世纪布道家穆迪（D. L. Moody）在布道会结束前，对会众说：“希望诸位回家后思考自己是否需要归主，下周日告诉我你们的回答”。言毕，诗班领唱艾拉·桑基（Ira Sankey）唱诵了赞美诗《救赎主今日召你》。结果当晚，出现一场让人始料未及的大火。次日中午前，芝加哥大部分地区被夷为平地，穆迪所在的教区也在其内。约有300人丧生，几千人无家可归。事发后，穆迪誓言他不会再让会众回家思考一周，他们是否要归正。

② 关于这个非此即彼的布道主题，可参考《人生二路》（*Two Ways to Live*）（Kingford, Australia: Matthias Media, 1989），或在线资源：<http://www.matthiasmedia.com.au/2wtl>

如果你传福音时，对方的回应是“想再等等”，他们可能害怕信主所要求的改变。“等等”意味着他们想维持现状、不作改变。

如果你感觉对方不是真心渴慕福音，那么你应当清楚告知对方后果，然后暂停你的个人布道，继续为他们祷告。你要确保他们已经明白你所传的消息，同时，你要明白，你已经完成你的个人布道。你已经做好见证。你已经分享福音。你已经在传福音的事上忠心。我们需要与人分享福音的消息，但正如保罗对哥林多教会所说：“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长。”（林前 3:6）显然，神在他们心中还有许多尚未完成的工作。当然，我们应与神同工，祷告祈求圣灵工作，同时在他们面前活出作盐、喜乐、真实、发人深省和有吸引力的生命。

也许，想再等等的人心中有下面的考虑。他们基本上心意已决，他们只想维持现状，不愿接受基督。可是，他们仍想和你作朋友。他们知道你是基督徒，为了得到你的称赞，或至少为了继续和你保持友谊，他们不愿与你断交，因此采用回避和拖延的战术。他们要再等等。

想再等等还有另外一个原因。他们可能已经开始相信福音，想跟随基督，但不愿意离弃某些特定的罪；例如，和女友的关系、嗜酒成性的习惯，或逃避责任的行为。无论具体罪行如何，他们开始认识福音的真理，渴望跟从上帝，但同时也想退缩。“等等！”他们说。“我真的要放弃这么多？”我能理解这种反应。虽然在离弃罪以后，我们一般能看清罪的丑陋，但在离弃之前，罪常常显得可爱诱人，甚至令人着迷。

因此，如果你感觉对方已开始受到福音吸引，你要耐心。我曾读过一本有关个人布道的书，作者认为，在慕道友做决定期间，我们应给予对方私人空间。另一位作者甚至建议锁门，这样我们和我们的福音朋友可以不受打扰。对此，我不敢苟同。

我不知道你想法如何，但我很赞同上一章中钟马田博士的答复。那名男子本来想在前一晚的布道会上决志，只因为钟马田先生没有公开邀请大家决志，便选择放弃。第二天，他告诉钟马田，

他已经完全不想决志，虽然一天前他很乐意。钟马田答道，“如果昨晚的讲道，对你的影响时间不能超过 24 小时，那么，你的决志无法打动我。如果你此刻的决志态度已经与昨晚不同，你大概还没看见问题的核心。不论昨天你为何感动，那都不过是暂时的改变，你还没有真正看见你需要基督。”^③

在福音朋友决志的过程中，打断对方其实能帮助你朋友。毕竟，在成为基督徒之后，他们的生命将时时受到干扰，人们会不断搅扰他们的心，泼冷水，甚至讥讽他们跟随基督。所以，从决志伊始就受点干扰，这不是坏事。

就在我写到这段内容，我发现后院有一只松鼠。起初，它只是站在栅栏上。它想跳上树枝，但没有马上跳。它站立了好几秒，眼睛盯着树枝，摆好姿势。但它没有跳。它在等待。我不知道原因。我猜它在等待时机，也许要等到风速减弱，附近没有家犬，或树上没有潜伏的敌人。谁知道是什么原因？不管怎样，它正在等待。

人有时候就像这只松鼠。即使他们已决定成为基督徒，仍会因为将要发生的巨大变化而徘徊。他们即将开始人生的新方向，也可说是全新的人生。我能理解他们为什么会徘徊，反复权衡。他们正在等待——哪怕像这只松鼠，在纵身一跃前，只停留了短短片时。你要继续祷告，祈求圣灵在他们心中动工，同时求神帮助你机智地回应。

另一个负面回应是“**现在不行**”。对此我不想说太多，因为这一回应与前述两种回应很类似。一个人表示“现在不行”，他可能愿意以后再想，但他现在还没有被说动。他不愿付代价。他不只是“想再等等”；他的态度比“想再等待”更明确，他说，“不行，至少现在不行”。他也不是“还没想好”；他知道他希望他跟随基督，对此，他明确表示不行。也许，在未来某个时间，他会重新思考这个问题，但在今年，这个月，今天，在他看来，他的回答是：“不行，现在不行”。

③ 《讲道和讲道的人》（美国麦种传道会 2015 年出版），第 307 页。

我曾经也这样回应过福音。我不确定基督教是不是虚假的信息，因为我是不可知论者。但即使当我开始查考福音书，心慢慢转向真理，我仍在不断思考是否要成为基督徒。最后，我的回答是“现在不行”。当时，我觉得要跨出这一步太难，但我仍在一直学习，参加教会，不断思考。我没有认真祷告，至少祷告不多。

当然，也有一些认为“现在不行”的人，他们的情形并不乐观。“现在不行”可能只是代表委婉地回绝。或者，他们愿意考虑，但还没有决定。当然，“现在不行”也可能意味着下面这种回应。

“不信。坚决不信。”我想我应该不算这种类型。这是最强烈的拒绝方式。当保罗到处逼迫基督徒，甚至狂热杀害司提反时（徒 7，8），他内心对福音的回应方式可能是这种。“不信，坚决不信”的人在说，“我已经研究过所有需要研究的问题，思考过所有需要思考的内容。不论任何时候，我都不会改变心意。福音是杜撰，这个消息肯定不适用我！”

“不信，坚决不信”的人态度不容商量，由此可见他们心意决绝。但我们很难因此判断他们最终必定不会归正。我相信很多基督徒——你可能就是当中一个，曾经抱着这样的坚定态度。

根据圣经，从灵性角度说，非基督徒是眼瞎的人。他们无法看见属灵的真理。他们在上帝面前是死人。他们对属灵事物的态度也许很真诚，但未必正确。

当然，即使对方坚定地拒绝福音，我们也应当尊重他们。我们不需要每次和对方见面，都请求他们信主。这么做可能只是徒增他们的反感。对于这样的人，我们应向神保持忠心，因为这种人一旦回转，他们决绝的性格也许能被上帝使用。保罗曾经无比执着地抵挡福音，但也因为这样的性格，他后来成为一名执着的传道人。就像前文所说，对于坚定拒绝福音的人，我们最好持续为他们祷告，在他们身边活出福音的生命，让他们看见我们的敬虔生活和品性。我们也可以把他们带到教会，借着弟兄姐妹彼此相爱的团契生活，向他们见证神。

正面回应

现在，让我们一起来看正面回应。

如果你的福音朋友听完你的分享，表示愿意悔改和接受信仰，你应该怎么做？没有一本书能穷尽所有的回答，本书显然不在其中。但圣经中有我们需要的所有答案。根据圣经，这些新信徒应加入当地教会，参加团契。从相信的那一刻起，他们已经拥有基督家庭成员的特权和责任，和其他信徒一样。他们应接受洗礼，领受圣餐，接受辅导、帮助、关爱、支持、保护和教导。就像我们和配偶或朋友之间的相处，他们和所在教会的关系也会渐渐改变，日趋成熟。他们可能在不同时期有不同需要，有时是特别需要，有时是鼓励、纠正和劝勉。

在整个生命的成长过程中，新信徒应不断接受圣经教导，认识跟随耶稣的意义。说到底，无论听道，受洗，领受圣餐，祷告，读经，或悔改和相信，我们传福音的终极目标，是帮助对方作主的门徒。福音不是减少永刑的期限，而是开始一段永远的关系。如果一个人真正信靠基督，就必定愿意永远跟随他。

但也有一些人，他们表示“接受”福音，却不是真正的信徒。有时，一些从未重生的人会以基督徒自称。这当中有些人，我们可能只有在来世才能辨认。有时，假信徒将在接受多年的门徒训练后，逐渐现出本相。另一些时候，他们的真面貌会很快暴露。在宣告信仰几周、几个月、几年后，他们就开始出现未归正的迹象。他们的信仰热情慢慢衰退。他们不再坚持参加教会聚会。他们依然声称自己是基督徒，但跟随基督对他们已经无关紧要。他们很少花时间殷勤地跟随主。

然后，有一天，摇曳的火焰熄灭了。世上的思虑、肉体的情欲和今生的骄傲彻底扑灭他们心中的热情。耶稣用比喻把他们形容为落入浅土的植物（可 4:5-7）。因为自称相信的人可能看似真诚，实际没有重生，所以我们需要谨慎计算归主人数，不要草率地相信对方已重生。著名传道人乔治·怀特菲尔德曾说：“一听见福音就欢喜接受，其实内心是浅土和石头地的人有很多，所

以我不会立即把对方视为肢体，直到我能看见重生的果子。在此之前，我不会相信他们已经成为基督徒。这么做，绝不会伤害一个真正虔诚的灵魂。”^④

记得我曾和一个朋友一起学习《马可福音》。几个月后的一日清晨，他突然告诉我他已信主。我很高兴，问了他几个问题，随即带他和教会同工见面，告诉他们这个好消息。我们一起为他祷告，然后，同工相继离开，直到屋里只剩下我们两个人。我关门坐下，对他说，“我不清楚你经历了什么，但神似乎正在你身上做一件美妙的工作。日久见人心。”（我还说了很多其他内容，只是这句话和当下讨论有关）。确实，日久见人心。临近受洗时，他越来越多地看见自己心中的罪。每逢此时，他都面临一次抉择：或者更彻底地悔改，继续跟随上帝，信靠耶稣；或者回到老路，为自己而活，把当下的快乐当成神。

感谢主，他最后选择了跟随基督！这位朋友，还有许多像他一样的人都是真正的“归正者”，这些人是我们传福音的盼望。他们是真正的基督徒。也许你在决定信主的时候，还是个小孩。你已经忘记你曾经的光景。但圣经告诉我们，人心从本性上都抵挡上帝，无一例外。然而，有一天，我们的心突然向神苏醒，我们开始臣服于上帝的意志。我们决定接受耶稣作救主。这是我们希望看见的布道结果。

但布道结果是否应成为激励我们传福音的原因？如果你想回答“是”，请不要错过下一章内容。我们将一起讨论传福音的原因。

^④ Carey Hardy, “Just as I Am,” in *Fool’s Gold*, ed. John MacArthur (Wheaton, IL: Crossway, 2005), 第 136-137 页。

第七章 我们应当向人传福音的原因



根据前几章的学习，我们已经明白，神呼召我们向世人传福音，也晓谕我们传福音的正确方法。福音是关于神的消息。但最后我们还需要思考一个问题：我们为什么应当传福音？也就是说，传福音的最终目的是什么？

法国哲学家和数学家帕斯卡尔（Blaise Pascal）曾说：“追求幸福是所有人的生存动机，即使上吊自杀者也不例外”。果真如此吗？追求幸福是否是促使我们做事的唯一原因？还是存在其他动机？

但是，何必多此一举？传福音怎么可能动机不当？也许，这个问题显得有些多余。毕竟，分享福音怎么可能是坏事？传福音的人不应当向来光明磊落？既然传福音是我们的本分，我们何必追究背后的原因？这不是有点像追究我们为什么要爱自己的配偶或子女？这样的问题能有多大帮助？

但是，动机的错误可能带来不少问题。例如，你可能出于私心传福音。这听起来也许有些不可思议，但一个人确实可能出于自私的原因传福音。例如，你可能想成为有理的一方；驳倒你的朋友；为自己的信仰打强心剂；在朋友，甚至是上帝面前显出高超的属灵生命；或想赢得传福音的好名声。我知道，有时候我传福音是因为我想告诉别人我做过见证，至少有这样的因素。我很惭愧，但事实就是如此。

什么才是传福音的正确原因？

根据圣经，传福音的正确动机是顺服神、爱沉沦的灵魂和爱神。我们将逐一讨论，然后，我将用劝勉结束本章内容。

顺服神

根据圣经，传福音并非旅行布道家或营销专家的创意。传福音是复活之主耶稣基督的命令，他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

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 28:19）根据《使徒行传》，早期门徒正是这样按照主的命令生活。保罗形容他传道是出于不得已的责任（林前 9:16,17）。传福音是他的本分（罗 1:14）。传福音就是顺服主。

主的大使命不仅限于第一批受教的门徒。我们在第 3 章讨论过这个问题，这里再简要温习一遍。《使徒行传》8:4 说，“那些分散的人往各处去传道”，这些分散者不只包括使徒或长老。我们知道，经文继而提到执事腓利在向一位埃塞俄比亚太监传福音。

关于传福音的使命，最清楚的新约书卷也许是《彼得前书》。在第 3 章，彼得命令年轻的基督徒“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彼前 3:15）为福音常作准备就是尊基督为主，换言之，这么做等于顺服他。

我们知道神的良善。我们也知道，如果我们单单敬畏他（彼得这样劝勉基督徒），就要与他捆绑为一体，他走到哪里，我们就跟到那里。你是否试过滑水运动，或在一边旁观？我们跟随基督和滑水运动类似。坐在滑板上的人对前方的船怀有一种特别的尊重，因为正是这艘船在决定滑板的前进方向。有时，湖面可能风平浪静，滑水者很容易跟上小船。有时，小船可能处于惊涛骇浪中，但滑水者只要紧抓缆绳，就能平安无事地度过风浪。

上帝清楚我们的前进方向，胜似世上所有的船夫。不过，信徒大多有这样的经历，神有时会特意把我们带入凶险的波涛中。但只要 we 单单敬畏主，就能紧紧跟随他，继续行善并传福音，即使困难重重。

“但是，”有人可能以为，“今天和彼得所在时代相差甚远。彼时的信徒需面临残忍的逼迫，但今天是和谐共处的多元化社会，至少，在西方是如此。在当今物质殷实，宗教可有可无的时代，我们怎么需要为福音遭受逼迫？苦难这个话题离我们无比遥远，不是吗？”

我恐怕苦难和我们紧紧相关。罗伯·特詹森（Robert Jenson）

在一篇文章中的例子可见一斑。他写道：

因为（多元化），结果让人啼笑皆非：很多人只能闭口不言……就我观察，如果他们开口，其内容几乎一定具有犹太、基督教或伊斯兰特色。举个例子，如果你在曼哈顿的派对或明尼苏达大学城中提议，不加限制地流产是社会或政治流弊。没有人会反驳你，他们的反应就像听见微风轻轻拂过。可是，如果你的提议与**传统**观念相悖，他们将大加称赞你的勇气和怜悯。再举个例子。假如有两个新皈依者，一个归于基督教，另一个选择远离基督教。归于基督教的那位将被视为可怕的狭隘主义人士，另一位则被视为开放社会结出的美好果实。^①

你有没有试过公开你的基督门徒身份？如果有，你一定知道，公开身份有时可以给你带来美好的回忆，有时却让你觉得自己与周围的人格格不入，愚蠢至极。

一般而言，我们喜欢依据体验好坏调整行动，如果是负面体验，我们倾向于改变方式，不再顺服神，以此回避流言蜚语，各种不适和痛苦。但彼得说（彼前 3 章），掉头不能解决问题，至少对真心想服侍上帝、而非自己的人，这是下策。因为这个世界是与神和良善为敌，如果我们敬畏神、跟随神，曾经的假平安就会离开我们，我们将成为激战的中心，这个战场有时在我们身边，有时在我们内心。在这个邪恶的世代，跟随一位良善的上帝必然意味着受苦——即使在我们传福音时也一样。但是，我们仍然要传讲，因为我们相信耶稣基督。

如果你是基督徒，那么神已经命令你把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分享给其他人。

爱丧失的灵魂

传福音的另一个原因是爱丧失的灵魂。怜悯和同情有需要的人是效法基督的人必须具备的敬虔特质。圣经说，“**神爱世人，**

^① Robert Jenson, “The God-Wars,” in *Either/Or: The Gospel or Neopaganism*, ed. Carl E. Braaten and Robert W. Jens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5), 第 25 页。

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如果神用这样的方式爱沉沦的灵魂，我们也应当如此。他曾用这样的爱救赎我们，我们难道不应当用同样的方式爱人？我们跟随的主耶稣“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太 9:36）这样的怜悯应当贯穿我们的布道工作，并成为激励我们传福音的动力。

保罗的传道处处充满怜悯。在《罗马书》，我们读到：“弟兄们，我心里所愿的，向神所求的，是要以色列人得救。”（罗 10:1；对比罗 9:1-5）保罗深爱沉沦的灵魂，所以才与他们分享福音。他写道，“我对你们外邦人说这话，因我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敬重我的职分。或者可以激动我骨肉之亲发愤，好救他们一些人。”（罗 11:13-14）保罗爱他们，他想看见他们得救。因此，他对哥林多教会说：为了“救些人”，他愿意成为“软弱”的人（林前 9:22）。

1500 年前，论到耶稣传福音的大使命，奥古斯丁写道：

“爱人如己”。唯有你爱神超过爱自己，这样的爱才恰到好处。你对自己有怎样的要求，也应对你的邻舍有同样的盼望，换言之，对方也能火热地爱神。因为除非你把自己所追求的善分享给对方，不然，你就没有做到爱人如己。这是人人都必须竭力追求的良善，没有例外。基于这一诫命，衍生出人类社会的所有其他责任。^②

福音激励我们爱沉沦的灵魂。神用他的爱教导我们如何爱人。丧失之子的需要感动我们。基督的舍命激励我们。而且，我们自己已经离开罪恶、全然信靠基督的美妙。当我们这样经历福音的更新，我们发现自己变得越来越能爱人，我们想把这个好消息分享给更多人。

在教会的长执同工会上，我们有时需要差派肢体传达喜讯。这个好消息可能是我们决定支持某神学生或宣教士，或教会希望

② Augustine, “Morals of the Catholic Church,” in *The Nicene and Post-Nicene Fathers*, Vol. 4, ed. Philip Schaff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4), 第 55 页。

邀请某人讲道，聘请某人接任教会的职务和接受一位实习生的申请。这些都是好消息，我们知道对方听见一定会很高兴，因此，我们希望成为报佳音的人。

耶稣基督是一个好得无比的消息。你能想象当你分享这个消息，不会比传达上述消息更兴奋吗？但我们往往不会！起码我是这样。

传福音是每个基督徒的责任。我们传福音是因为爱身边的人。传福音是我们的荣幸。

爱神

但最后我想说，爱人这个理由太过单薄。我们全人，包括布道的动力，必须出于爱神。

爱神是惟一够分量的传福音动机。爱自己将逐渐蜕变为自我中心，爱沉沦的灵魂，将因为对方的不可爱冷却。当布道的艰难变得难以逾越，一切来自人的方法都已穷尽，唯有爱上帝才能让我们继续跟随他的脚步，宣告他的福音。唯有我们爱神——或者说，更关键的是神爱我们——才能避开危险的缠绕。博取人心或世界的成功可能诱使我们稀释福音，唯有爱神才能让我们坚持跟随他的真理和道路。^③

最后，传福音的动机必须出于渴望上帝得到荣耀。这是主耶稣一切作为的动机（约 17）。在《以西结书》中，当神解释他将如何对待悖逆的百姓，经文不断重复下述字眼：“**他们就知道我是耶和華**”。（结 12:16; 20:20; 参考述说三位一体神彼此相爱的经文，例如，约 3:35; 5:20; 14:31）耶稣教导我们，基督徒的行为将使天父得到荣耀：“**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约 15:8）因此，我们传福音必须出于荣耀神，因为我们在向神所造的世界宣告神的真理。

神将因为被人认识得到荣耀。当世人真正认识神，神将得到

③ John Cheeseman et al., *The Grace of God in the Gospel*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72), 第 122 页。不知为何，所选段落并未出现在 Cheeseman 的修订著作中，名为 *Saving Grace*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9)

荣耀和赞颂。彼此分享真人真事未必荣耀。我们都做过羞愧的事，毫无荣耀可言。但神的身上全无瑕疵。我们向人述说神的真事，就是赞扬他、荣耀他。当世人开始认识神，这将彰显神的荣美。所以，我才在简介部分提及约翰·哈珀等圣徒火热传扬耶稣基督的好消息。

传福音的呼召意味着我们把关注焦点，从自我和自身需要转向神和按照他形象所造的万民。他们仍然远离神，与他为敌，需要从罪恶和愧疚中得到救赎。当我们向神的受造物传讲神的真理，神能因为我们得荣。这不是我们荣耀神的唯一方式，却是我们荣耀他的主要方式之一，因为我们是基督徒，我们是靠着神的恩典，在基督里认识神。这并非指我们能增添神天上永恒的荣耀，而是说，当我们活在这个堕落世界，传福音是我们的殊荣。

彼得在公元 1 世纪，曾就神的荣耀这样劝勉信徒：“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神。”（彼前 2:12）彼得知道，信徒若能在生活中见证神和福音，神将能在末日得到荣耀。这应是我们传福音永不熄灭的动力。

在生活中，我们有时可能会忽略最重要的事。有好几次，我开车开到一半发现油箱没油，因为整个夏天我只给车加过两次油！传福音本来是头等大事，但是就像我完全忘记自己的油箱缺油，我也常常把传福音这件大事置于脑后，没有放在心上。我们千万不要对个人布道漫不经心。为帮助你更好地传福音，我将附上一些劝勉作为结束。

传福音的劝勉

以下五点建议可以鼓励你更加殷切传福音：

1) 聆听他人的见证。正如我在第 5 章所言，我喜欢听别人分享他们的信主经历。聆听见证能激励我更火热地传福音，让我想起基督曾经怎样改变我和我身边很多人的生命。

在加入国会山浸信会之前，你必须和我（或其他教会领袖）

见面，我们会询问你一些内容，你的见证也在其中。身为牧师，这是我最爱的工作内容之一。我已经聆听过上百人的信主历程。他们的信主过程各有不同，但殊途同归，每个人最终都归向基督，为罪悔改、信靠上帝。我们难免要问：他们如何能够走到这一步？因为有人向他们传福音。

2) 思想地狱的真实。我确实会常常思考短暂的今生和其后的日子。我会思想在神的震怒下，与他相见的人。就像一位清教徒所说：“没有基督的上帝异常可怕”。你是否知道他的意思？他在说，神极其美善。神对美善没有丝毫偏差、妥协、虚假，所以，他绝不能容纳半点邪恶。正如先知哈巴谷对神的形容：“你眼目清洁，不看邪僻，不看奸恶。”（哈 1:13）

所以，我们无须吃惊，神必定要刑罚那些悖逆他的人，因为他们在罪中沉沦，死不悔改。神的刑罚不只是消极的动作，将罪人移除，而是主动地刑罚罪人，每一项罪他都不会放过。你将为你不愿悔改的罪，永无止境地遭受神的刑罚，这样的处境就是“地狱”。

每逢想到这些，我都会心情沉重。因为思想地狱的真实，我能看清自己日常生活中真正重要的事。这个真理能引导我如何和身边的人交流。我不是说每遇见一人，我都会立即想到“这人要下地狱”。但我确实在想：“这是一个活在神震怒之下的人。我需要把基督的好消息告诉对方，基督可以帮助所有人离开罪恶并信靠他！”

3) 思想神的主权。你可能感到很意外，但神只是带领我告诉你，他主权至上的教义。保罗在哥林多城时，曾经不愿传道，至少他有些疲惫灰心。《使徒行传》说：“夜间，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徒 18:9-11）当主告诉保罗，他在城里“有许多的百姓”，他并非在说哥林多城人口众多，因为保罗显然知道哥林多城有许多居民。那么，神在向保罗说什么？

神在告诉保罗一件事：他已经在哥林多拣选一些得救的人（神在这里说，他有许多的百姓），所以，保罗应该继续传道，这样选民才有可能得救。保罗知道，上帝希望借着他的传道结出果实。

你是否听过一些人宣称，由于神只拣选某些人得救（部分拣选的教义），所以传福音很徒然？但这没有发生在保罗身上。正如他随后对提摩太所言：“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救恩和永远的荣耀。”（提后 2:10）保罗在《罗马书》第 10 章，用极其直白的语言，深情地呼求教会差派福音使者，因为这是罪人得救的唯一方法。但在此之前，保罗在《罗马书》第 9 章中清楚教导“有限拣选”的教义。因为在保罗看来，神的主权和救赎之间没有冲突。

保罗似乎觉得神主权至上的教义能激励他传道。今天，面对这个日益抵挡公开布道的社会，我们是否应该像保罗一样充满信心？我想是的。我担心今天很多的布道活动会在不久的将来消失。由于传福音越来越受人排斥，我担心一些基督徒会选择弱化福音，改变其中内容，甚至不再向人分享福音。我想，如果他们能更好地明白圣经中拣选的教义，将能因此受到鼓舞。我相信，这个教义可以帮助他们在传福音时充满信心和喜乐。

可是，你是否觉得拣选的教义不仅思想狭隘，而且有所偏心？我知道这是一些人的想法。我很喜欢司布真的祷告：“主啊，求你拯救你的选民，也求你拣选更多的民！”我这么说并非对神心存不敬。我确信我不会比神更慷慨，但我也确信，神喜悦我们拥有这样的渴望，我们应当盼望越来越多的人能够认识他奇妙的爱和救赎。但世人如何能认识神的爱？唯有当人向他们传福音，他们才能认识神的爱。

4) 思想福音。我发现福音本身拥有强大的磁力。（对基督徒而言）思想神的身份，可以帮助我们靠近他，心中充满盼望。这意味着我们能够靠近神和他的心意，越来越明白他的圣洁和我们对他的要求。

默想他人的需要也能鼓励我们传福音。人不仅有永恒的需要，

也有当下的需要，因为现在他们正受到罪的辖制和捆绑。人是按照神形象所造的受造物，他们不应耗尽一生的气力反叛神，仿佛在神之外，他们的灵魂还有更好的归宿。相反，他们应当与神相交，把自己交托给他，作神的嗣子。一个人如何能为罪悔改、相信基督？唯有当人向他们传福音，才有可能。

5) 思想十字架。你也要思想神在基督里的应许，这特别能鼓励我们传福音。我们这样对待神，他居然还爱我们，只单单思想这一点，已经足以让我们惊叹——这真是奇妙！他用宝血买回教会（徒 20:28）。在十字架上，基督向我们显明神爱我们有多深。你能否明白这辽阔高深的爱？当你思想基督如何把双臂挂在十字架上，就能明白。

或许你曾因为收到一份厚礼，窘迫不堪。这份礼物太过稀有、昂贵，甚至只想到礼物如何精心周到，已经让你感觉受之有愧。基督的十字架就是这样一份礼物。有一个人，他是这样爱我们，全然地爱，爱到死的地步！这实在让人难以相信。

一个人如何才能认识基督的十字架和神的慈爱？唯有当人向他们传福音，才有可能。因此，传福音不仅是责任，也是一种敬拜。

我原以为这只是一本个人布道的小书，没想到一下写了这么多。我最好还是早点收尾。最后，我想和你一起思考“关闭交易”。

结语：“关闭交易”



最后，我还有一点想说。

我们应当这样认识个人布道：这是神的使命和方法；这是以神为中心的信息；我们的动机应当为了爱神和荣耀神；人人都要传福音；传福音不是指那些似是而非的活动，而是指传播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在传福音时，我们应诚实、急迫、喜乐地分享这个消息，为对方祷告，以实际生活见证福音，一切都是为神的荣耀。

我曾读过洛维特（C. S. Lovett）一本小书，名叫《轻松赢人心》（*Soul-Winning Made Easy*）。洛维特根据当时流行的销售技巧，制定了一个“赢人计划”。他把基督徒看成销售人员，他在书中说，“你是掌控事态的一方”。

类似销售，一个受过训练的赢人心者能说服人跟随基督。他在不同的姿态之间自由变换，时而信誓旦旦，时而灵巧机敏，这样，对方将没有任何回旋余地，直到接受基督。决定事态发展的关键因素是他控制对话的能力。他知道每一步要如何说，甚至对方如何反应，也在他的掌控之中。他能够确保对话直奔主题，回避旁枝末节。掌控对话技巧是传福音的新战略，借用这个方法，我们将大得人心，取得实质性突破。^①

接下来，洛维特向热心的基督徒提供了很多工具和技巧，例如“单独与你的福音对象聊天”。^②他也提到如何促成决志，他这样写道：“你要将双手紧放于对方肩上（或手臂），用近似命令的口吻对他说：‘和我一同低头祷告。’切记，你说这句话时，眼睛不要看对方，先低下你的头。你用余光望去，将发现对方先是略带踟蹰，但很快，他就会感到无济于事，也跟着你低下头来。你的手能感受到对方肩部渐渐放松，这时你就知道，他已屈服。”

① C. S. Lovett, *Soul-winning Made Easy* (Lockman Foundation, 1959), 第17-18页。

② 同上，第23页。

先低下自己的头，这么做能向对方施加强大的心理压力。”^③

这么做能向对方施加强大的心理压力。好一个压力！好一个心理压力！好一个强大的心理压力！今天，有多少教会中遍布这样的信徒？他们从来没有真正信主，只是迫于心理压力来到教会。

我在国会山浸信会曾碰过这样一件事。某一主日，当敬拜结束，一名访客前来找我。他想告诉我他很欣赏我的讲道。我准备听他如何表扬。他先对我略微赞美一番，说“这大概是我今生听过的最好的一次行销演讲，”说完，他又补充道，“而且，这对我来说意义非凡，因为这是我的老本行，我干的就是销售。”

我努力用好意接纳他的反馈，佯装出一丝谦卑。从头到尾，我都在享受他的恭维，仿佛一只舔骨头的狗。

“但是，”他说，“您的讲道有一点美中不足”。

“是什么？”我好奇地问道。

“你没有关闭交易！”只这一句话，我顿时醒悟，仿佛一个大人刚踏入满是孩童气的房间，因为这句话，我发现原来这世上有另外一种看待福音和布道的视角。

我们需要知道，有些交易我们可以关闭，有些我们不能。灵魂得到永远的救赎不是我们能靠血气完成的交易。我们必须明白这点。这并非意味着我们不需要向人传福音，而是说我们不应应用最终结果决定我们如何向人传福音。

这极其重要，我再说一遍。我们需要知道，有些“交易”我们可以“关闭”，有些我们不能。这不是说，我们不用向人传福音，而是我们不应应用结果决定我们如何向人传福音。

田立克（Paul Tillich）是一位已过世的自由派神学家。昨晚入睡前，我读到他的一篇文章^④。他在文中说，基督教的理念大有能力（创造、堕落、道成肉身、救赎、天国），但如果我们拘泥于原意，这些理念将与当下的时代脱节。我的这位销售朋友

③ 同上，第 50 页。

④ Paul Tillich, “The Lost Dimension in Religion,” in *Adventures of the Mind*, ed. Richard Thruelson and John Kobler (New York: Vintage, 1958) 英文 52-62 页。

听起来很像蒂利希的门徒。你可以关闭交易。如果你的布道得不到回应，你可以调整你的表达方式，直到对方同意接受——直到你可以关闭交易。这一做法十分危险，几乎等于篡改福音信息。^⑤

你我的呼召不是使出浑身解数，借用外在手段说服罪人，改变他们。在这一过程中，神仿佛一位绅士站在幕后，一动不动地等待属灵的死人，他的仇敌，自动打开心门，邀请他入怀。恰恰相反，我们应当努力像绅士一般传福音，劝导对方，同时深知对方的重生不在我们能力范围内。所以，需要站在幕后的是我们，我们需要等待神用他的能力说服罪人，改变他们。这时，我们才知道谁是真正使死人复活的那位。虽然他会使用我们拯救他人的灵魂，但做成这件事不在乎我们。

神为自己荣耀的缘故，可以使用任何人为他做工。他曾使用口舌笨拙的摩西，对峙全地最强大的君王，向神的子民颁布律法。他也曾使用犹太激进主义者保罗向外邦人传福音。

18 世纪著名传道人乔治·怀特腓德曾遭到一群诽谤者的频频攻击，他们自命为“地狱之火俱乐部”。这帮人喜欢嘲笑怀特腓德的讲道。一次，其中一位名叫索普的男子，刻意模仿怀特腓德向他的密友讲道，无论语调或脸部表情，都模仿得惟妙惟肖。结果普索说到一半时，突然感到心中刺痛，不得不原地坐下，当场悔改归主^⑥。

福音极具震撼力。神定意要使用我们，把他的好消息传给世上的万族、万邦和万民。

有时，你会听到这样的指控，“如果你相信拣选，就不会传

⑤ 福音的拓展事工常常采用自由主义线路。我的意思不是传福音不重要——传福音很重要！但是，用这样的方法去传福音，坏处数不胜数。有关这方面信息，可参阅《真正的复兴》（*Revival and Revivalism*）以及 *Evangelicalism Divided: A Record of Crucial Change in the Years 1950-2000*（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2000）。

⑥ 司布真在以下著作中重述了这一故事：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34:115

福音。”然而，纵观教会历史，众多的布道伟人不都相信救赎出自上帝的拣选？怀特腓德、爱德华兹、克理（William Carey）、耶德逊（Adoniram Judson）、司布真、钟马田、肯尼迪（D. James Kennedy）和史哲罗（R. C. Sproul）——拣选的教义是否在浇灭他们传福音的热情？

我倒是在担心另外一件事。如果你压根不相信福音是神的行为，也就是说，你不相信得救是出于天父拣选、圣子受难、圣灵吸引，又认为我们能够依靠自己向神悔改，做出信心的回应，你不知道传福音只在乎我们忠心地传讲和祷告，那么，你其实是在破坏教会的传福音事工，你并没有真正带人归主。如果你以为福音是规范我们的外在行为，传或不传福音取决于你的个人喜好，或者，我们随时能够带人信主，那么我恐怕你只是把传福音看成销售手段，就好像你尝试说服对方，让他在合同上签名，一旦对方决志，你便骄傲地感觉自己再次成单。

然而，传福音不是我们沿街叫卖宗教商品，看谁的叫卖能力最强。有时，我们分享福音，只会遭来人的不屑一顾或拒绝。但这将提醒我们，我们的本分只是分享福音，神会加增信主的人数。

我盼望以上错误认识和肤浅的传福音方法将不再出现，传福音不只是让对方用一句话回答你信或不信，或肤浅地给你一次性的回答。正如戴维·韦尔斯（David Wells）最近所感慨：“在当下这个时代，带人信主太过容易，带人作门徒却极其艰难。”言下之意不言自明。不愿作门徒的信徒肯定不是真正的基督徒。因此，我不想再看到错误布道所结出的坏果子：

- 属世的人以为只要自己曾口头表示信主，就一定得救；
- 我们试图用人为的方法和聚会传福音，我们委婉地将其称作“复兴”（仿佛我们能决定神的灵将在何时和何处动工），这么做将与真正的复兴失之交臂；
- 教会的挂名基督徒远多过真正委身教会的信徒；
- 我们行动迟缓，忽视传福音的大任——与人分享好消息的呼召。

我希望不再看见基督徒用死人般的冷漠心态对待这个荣耀的呼召，这种心态将剥夺我们的灵性生命。

我希望看见基督徒对传福音的事业重新火热起来。我们能与周遭失丧、垂死的灵魂分享基督的好消息，这是何等大的荣幸！只有当所有的信徒都忠心地传讲福音，才可能有更多的灵魂得救。

我在此祷告，神将使用你作他忠心的信使；你能看见身边的人因为信靠基督代赎之死的好消息，躲避神的震怒。如果因为神测不透的主权，你没有遇见神的选民，我也盼望他们心中刚硬并非因为你的失职，因为你没有把神和他在基督里的恩典，传讲给所有按照他形象所造的人。

耶稣基督的好消息万分重要。除非你明白福音有多重要，不然我多说无益。无论我如何费尽唇舌，传福音对你来说都只是沉重的负担或心血来潮的冲动。可是，当十字架的信息深深牵动你的心，你的嘴巴——即使结巴、语塞、冒犯人、笨拙、语气挖苦、不够完美——也不会离你的心太远。正如耶稣所说，**“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 12:34）亲爱的朋友，你心里所充满的是什么？你口里所说的是什么？

基督徒蒙召传福音不只是说服人决志，而是向世人宣告基督救赎的佳音，呼召人悔改，并将世人重生归主的荣耀归于神。

只要我们忠心向人传讲福音，我们的布道工作就没有失败，即使对方没有因为我们归主。除非我们传福音不够忠心，不然我们的个人布道就不算失败。

推荐阅读



传福音的推荐书籍有：

威尔·梅茨格（Will Metzger）《传讲真理》（*Tell the Truth*, rev. ed. InterVarsity Press, 2002）。这可能是我所读过的布道书籍中最精彩的一本。梅茨格同时从神学和实用角度出发，告诉我们，传福音不应“以人中心”，而应“聚焦于神”。书中有许多流传已久的图画和精彩图示。

麦克·斯泰尔斯（Mack Stiles）《如何向人聊耶稣》（*Speaking of Jesus*, InterVarsity Press, 1995）。本书有许多精彩实例，教导你如何自然地亲友提及耶稣。麦克是我所遇见的一位个人布道大师，他对身边的人总是心存怜悯，为对方的灵魂焦灼。他火热布道的生活方式在本书中也可可见一斑，尤其是书中风趣的故事和其中的循循教导。

伊恩·默里（Iain Murray）《真正的复兴》（*Revival and Revivalism*, Banner of Truth, 1994）。本书回顾了教会史上的几次重要突破和错误的布道实践，这些实践至今仍对信徒有负面影响。

巴刻（J.I. Packer）《传福音和神的主权》（*Evangelism & the Sovereignty of God*, InterVarsity Press, 1991）。本书是当代属灵经典著作，向你介绍基督徒的布道神学，及其与拣选教义有怎样的关系。这本书向你介绍神如何通过教义（拣选）鼓励保罗传道（见徒 18 章）。

有关福音的资源，（除圣经以外），我唯一能想到的是《多特信条》（*Canons of the synod of Dort*）。你可以仔细阅读，慢慢默想，细心消化每个自然段。你将为神在基督里向我们发出的慈爱惊喜异常。此外，如果你想默想福音核心信息，我也推荐罗伯特·黎清（Robert Letham）的好书《基督的工作》（*The Work of Christ*, InterVarsity, 1993）。

可用于布道的工具书包括《基督教信仰释义》（*Christianity*

Explained) 和《人生二路》(*Two Ways to Live*)。

其他布道工具和文章，可登陆 cn.9marks.org。



附录：写给牧者



很多人以为牧者才需要传福音（我们已在第3章讨论过谁应当传福音），但其实牧者往往很难有机会开展个人布道。

你只要稍加思考就可以知道原因。身为牧者，白天，我们的时间都用于建造信徒，到了晚上，我们需要与家人或教会同工相处，偶尔能同邻友社交。就像所有信徒一样，我们也应当传福音。不仅如此，我们还应以身作则。可是，面对以上情形，我们这些牧师如何能传福音？

首先，我们需要谨记，讲道是神呼召我们传福音的主要方式^①。我们需要通过讲道，把福音传给非基督徒，我们也希望因此看见罪人归主的果子。

为此，我们应当在每篇讲道中提到福音。记得一次，我的朋友比尔在我讲道后前来找我，我当时讲的是《耶利米哀歌》。他说我讲得很好，之后，他神情略带犹豫：“但你讲道时是否提到福音？”

我听完很吃惊，但随后，我仔细查看讲章，发现自己真的完全没能讲清基督的工作，也没有提到基督如何呼召世人悔改和相信。从那天起，我决心以后每次讲道都要把福音说清楚。

在讲章中，我们也可以使用其他真理传福音，因为信徒能向我们学习如何传讲真理。你可以反复提到神的圣洁和我们的罪恶，用这样的方式犁地。你要讲清罪恶的可怕，因为罪恶让我们不能接近全然良善的神。你要尽量揭穿撒旦的谎言，因为魔鬼让我们轻看自己的罪。你也要尽量帮助人们看见他们抵挡上帝的罪恶有多深重。

你在讲道中既要教导会众福音的真理，也要呼召他们对真理做出回应。如果你只呼召会众做出回应，却没有讲明真理，你可

^① 见我所著章节，“Evangelistic Expository Preaching,” in Philip Graham Ryken et al., *Give Praise to God* (Phillipsburg, NJ: P & R 2003), 第122-139页。

能想当然认为他们已经知道福音的内容，但实际可能恰好相反。同样地，如果你只讲明真理，却不呼召会众把真理运用在自己身上，也就是说，你没有把真理运用于个人，那么对方可能不明白，圣经清楚地教导他们必须亲自悔改和信靠。

此外，在讲道结束后，你不要即刻离开。你可以站在门口，或前往新人接待处。无论在哪，你应当让那些刚听完神话语的人能够找到你，因为他们可能有一些特别的问题想找人咨询，例如个人生活，或他们想详细了解的问题。

亲爱的牧者朋友，请切记，在讲道之外，你也要为不信主的邻舍和亲友不住祷告。在讲道前，你应在主日公祷的环节为灵魂的归主祷告。你也要鼓励会众为灵魂的得救祷告，并在你的自己祷告生活中以身作则。此外，你要常常感谢神如何拯救你个人的生命，你的感谢不应只是例行公事，而要每日常新。

你也要祷告自己能更忠心地传福音。以前，我常常定期前往同一家餐馆、商店和商业场所用餐或办事，我的目的只是为了能够认识其中的人，寻找机会向他们传福音。不论你是否愿意，这样的个人布道很花时间，你需要放慢动作消费，慷慨地给服务员小费，向人侃侃而谈。

还有一点，你的呼召是装备其他圣徒传福音。司布真曾说：

即使你能力再强，你也不会因此满足，因为你抢夺灵魂的渴望只会伴随时间变得愈加强烈。你带领归主的人越多，你就越渴望看见更多的人信主。因此，你将很快发现，如果你真想带领更多的人信主，你需要帮手。渔网很快就装满了鱼，沉重无比，只靠一个人很难把它拖上岸来；你必须召唤同工协助你。倘若全教会都齐心追求圣工，圣灵将成就大事……你从最初就应考虑如何建造抢夺灵魂的教会。不要听从主流观念，以为教会只能培养少数几位能发挥功用的工人，剩下的会众都是重担，需要不断喂养；虽然这有可能发生，但你不要先入为主，否则事情就会真的发生。某事经常发生，未必代表这件事每次都会发生；还未发生的事也许超过你此刻的想象。你要立定崇高的心志，倾力而为。你要殷

勤做工，培养一间为耶稣而活的教会，其中每一个成员都火热十足，全教会齐心抢夺人的灵魂，一刻也不停歇。为此，教会必须注重神话语的传讲，以此喂养群羊，又要不断祷告将至高者的能力带到地上。最后，你当尽你所能，作众人的榜样，点燃他们的热情。

牧者应当努力装备会众传福音。其中的途径不仅包括我们如何讲道，也包括我们如何与人交谈，赠送他人怎样的属灵书籍，还有我们如何迎新（我们一般会请要加入教会的预备成员讲解福音和作个人见证）。我们也可以使用一些特别的布道手段装备会众（例如分发福音手册：《基督教信仰释义》（*Christianity Explained*），《人生二路》（*Two Ways to Live*）^②；或身先士卒，常常为传福音和灵魂的得救祷告；或赞助特定的布道活动。此外，我们还可以花时间与肢体交通、祷告，特别是为传福音的机会和世人的归主祷告。

无论怎样，我们要率先垂范。身为牧者，我们不只肩负言传的使命，更有身教的呼召。因此，我们必须谨记保罗对提摩太的谆谆教诲：“你却要凡事谨慎，忍受苦难，作传道的工夫，尽你的职分。”（提后 4:5）。我们应当凡事彰显基督，无论是在私下祷告，或是与亲邻相处。

牧者必须担负起神所赐的领导角色。诚然，因为全职服侍，我们不得不放弃一些个人布道机会，可以说，我们心甘情愿退居二线，以此装备其他圣徒传福音。我们知道，战场的前线反映在教会成员主日之后的生活，你也可以把他们视为教会的“皮肤”。因此，当基督徒主日散会，进入成百甚至上千不信主的人群中，并在周间活出各自的呼召，这正是教会拓展神国度的途径。牧者必须带领所有基督徒抓住神厚赐的机会，好好利用，放胆传讲。我们不应该只是设立课程来培养肤浅的教会文化，我们希望教会会众能在平时的生命中彰显福音的文化。为此，我们应反省自己

② 编者注：《基督教信仰释义》简体中文版可以在 www.christianityexplained.com 网站上找到，《人生二路》简体中文版可以在马提亚传媒网站上找到（www.matthiasmedia.com.au）。

是否经常鼓励信徒参与教会的晚间培训，因为信徒需要有教会以外的时间，用来结交非基督徒朋友，和他们建立情谊。

亲爱的牧者朋友，盼望你们可以更火热地向人传福音！你可以与朋友彼此分享传福音的经历，聆听他们最近的布道经历。你也可以阅读相关书籍，提醒自己传福音是你的一项重要事工。我想向你推荐几本我的灵魂益友：理查德·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新牧人》（*The Reformed Pastor*）、查尔斯·布里奇（Charles Bridges）《基督教事工》（*The Christian Ministry*），霍雷修斯·博纳（Horatius Bonar）《致抢夺灵魂的人》（*Words to the Winners of Souls*）和司布真的《注意，牧者们！》（*Lectures to My Students*），当然，司布真的所有作品都值得一读。

